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009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保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存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存忠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市场风险

公司不仅面对其他煤层气企业的竞争，海外天然气、国内常规天然气也对公司构成竞争压力。公司煤层气资源储备不足，部分煤层气井将陆续减产、报废，新获得煤层气区块勘探开发需要一定时间，公司稳产增产面临压力。

2.安全生产风险

煤矿瓦斯治理及煤层气勘查开发属于高危行业，公司随着煤层气勘查、开采业务的不断扩展，安全生产风险也随之增加。

3.政策风险

目前形成的煤层气开发政策扶持体系，预计具有较好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但不排除优惠政策发生重大变更的可能性。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晋城矿区部分区块煤层气开发技术难度大，技术体系复杂。在这些区块前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施工的 L 型井中，部分井取得了工业气流，也有一部分井产气效果不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和改造效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前，因连年亏损导致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数且金额较大，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重大资产重组之后，公司盈利能力有了较大提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已可以覆盖母公司的累计亏损。公司正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使上市公司尽快符合分红条件并适时分红，以回报广大投资者。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蓝焰控股/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晋煤集团	指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煤气化	指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国资委	指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信达	指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晋煤集团股东、募集配套资金认购对象之一
燃气集团/山西燃气集团	指	山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蓝焰煤业	指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晋煤集团控股子公司
蓝焰煤层气	指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蓝焰控股全资子公司
2016 年重大资产置换/重大资产置换	指	煤气化股份以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除全部应付债券及部分其他流动资产、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与晋煤集团所持有的蓝焰煤层气 100% 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CNG	指	压缩天然气（Compressed Natural Gas），是经加压并以气态储存在容器中的天然气
LNG	指	液化天然气（Liquefied Natural Gas），是冷却至-162℃凝结成液体形态的天然气
股东大会	指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蓝焰控股	股票代码	00096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蓝焰控股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xi Blue Flam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保玉		
注册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 83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24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晋阳街东润三巷 3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26		
公司网址	http://www.tymqh.com		
电子信箱	mqh000968@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军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晋阳街东润三巷 3 号	
电话	0351-6019034\6019778	
传真	0351-6019034	
电子信箱	mqh000968@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处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1400007011380105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易学建、陈睿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41 楼	杨建斌 王凯	2016 年 12 月 24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2,333,339,560.45	1,903,715,372.39	22.57%	1,250,955,62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8,589,075.71	489,404,571.49	38.66%	384,457,19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73,222,236.52	481,527,652.03	39.81%	378,476,62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1,682,651.27	705,724,241.45	-1.99%	540,319,943.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0	0.530	32.08%	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0	0.520	34.62%	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9%	18.89%	0.50%	15.32%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总资产（元）	7,978,855,888.63	7,352,692,090.53	8.52%	6,226,136,15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40,340,122.89	3,160,809,801.25	21.50%	1,372,048,054.57

注：1.营业总收入同比增加主要因为公司 2018 年煤层气销售价格有所提升且气井建设工程业务量增加。

2.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因为一方面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强化内部管理，大力开展节支降耗活动，使得成本总量得到有效控制。

3.每股收益同比增加主要得益于公司盈利水平的提升。与 2016 年相比略有下降主要由于公司 2016 年的加权股本数为 470,548,499 股，而本报告期股本数为 967,502,660 股。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6,000,011.12	657,043,925.38	414,790,250.48	915,505,37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402,956.64	219,767,132.92	148,930,471.51	200,488,51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880,160.78	219,019,037.40	145,599,400.65	199,723,63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5,292.32	38,565,497.87	227,395,217.31	415,556,643.7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55,870.39	2,206,240.39	-2,302,085.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65,981.92	8,373,006.62	11,816,024.3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	200,512.00	840,329.00		

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1,289.46	-1,729,324.88	-2,813,539.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5,249.10	1,637,815.72	776,268.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245.78	175,515.95	-56,440.06	
合计	5,366,839.19	7,876,919.46	5,980,571.1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业务为煤矿瓦斯治理及煤层气勘查、开发与利用，经营范围包括煤层气地面开采、矿产资源勘查、煤矿瓦斯治理服务、煤层气工程设计咨询和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等。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煤层气（煤矿瓦斯）。公司生产的煤层气（煤矿瓦斯）通过管输、压缩、液化三种方式销往山西及周边地区用户，主要用于工业和民用领域。

2. 经营模式

公司为开发利用煤层气（煤矿瓦斯）的专业化企业，建立了与煤层气开采（地面瓦斯治理）相关的施工、规划、建设、运营、运输和销售等完整业务体系，形成了与主营业务相适应的采购模式、生产（施工）模式和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为销售煤层气产品、为煤矿企业实施瓦斯治理服务、受业主委托开展煤层气工程设计咨询和施工、道路货物运输服务等。作为山西省煤矿瓦斯抽采全覆盖工程的牵头实施单位，公司与有关煤炭企业签订了瓦斯治理协议，有偿提供瓦斯抽采服务。与有关煤炭企业合作，在煤炭采矿权范围内开展煤层气地面抽采，对生产的煤层气产品进行批发销售。此外，还为有关业主提供煤层气工程设计咨询、施工服务以及LNG和压缩煤层气运输服务。

3. 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在山西沁水盆地和鄂尔多斯盆地东缘建成了规模化的煤层气井群，瓦斯治理服务正在山西高瓦斯和煤与瓦斯突出重点矿区逐步扩展，形成了管网、压缩相结合的输配体系，开辟了山西及周边地区稳定的城市燃气、工业用气等用户市场，煤层气产量、销售量总体稳定，为公司业绩提升提供了良好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在保持已有业务规模的基础上，及时根据市场形势变化适时调整产品售价，使得煤层气综合售价略有提升；充分发挥技术优势，积极承揽煤层气井施工业务；同时强化内部管理，不断采取措施加强成本管控、开源节流，促进了主营业务盈利水平的较大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 煤层气行业的发展阶段和周期性特点

煤层气是优质清洁能源。加快开发利用煤层气，可以变废为宝、化害为利、一举多得，对于保障煤矿安全生产、优化能源结构、保护生态环境、拉动当地经济具有重要意义。我国煤层气资源丰富，埋深2000米以浅煤层气地质资源量约30.8万亿立方米，可采资源量为12.5万亿立方米。目前，我国煤层气产业处于培育阶段，发展潜力巨大。报告期内，受国家能源结构调整和煤改气等因素影响，天然气需求较为旺盛，煤层气产业总体上处于加速发展阶段。2018年，全国地面煤层气产量54.13亿立方米、利用量49.00亿立方米，同比分别增长9.16%、11.46%。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成为我国主要的煤层气开发企业，初步形成了煤层气上中下游一体化的产业链。上游已建设稳定的煤层气生产基地，瓦斯治理服务正在山西高瓦斯和煤与瓦斯突出重点矿区逐步扩展。中游按照“就近利用、余气外输”的原则，采用管输、压缩两种方式进行合理输配。下游开辟了山西及周边地区稳定的城市燃气、工业用气等用户市场，主要采用直销方式和市场化原则将煤层气销售给天然气管道公司、销售公司和液化天然气生产公司等单位。2018年，公司煤层气产量14.64亿立方米、利用量11.50亿立方米，分别占全国的27.05%和23.47%。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产业链优势

经过十余年的努力，公司目前上游建设了稳定的气源基地，中游利用管网、压缩方式合理输配，下游通过多种方式，积极探索建立城市燃气、工业用气等多用户用气网络，坚持以用促抽，不断拓宽煤层气利用途径，已初步形成从煤层气勘查、抽采、工程设计、气井运营，到煤层气运储和批发销售等较为完整的业务链条。目前，燃气集团增资扩股第一阶段工作已初步完成，全省燃气产业将着力构建上、中、下游全产业链的整合和优化，公司作为其旗下唯一上市平台，有望借助燃气集团的资源，快速发展煤层气开采主业，加快管网互通，促进煤层气产业链完善。

2. 规模优势

在山西省委省政府“气化山西”的战略引领下，公司加快推进煤层气产业发展步伐，先后在晋城、襄垣、阳泉、古交、吕梁等地开展煤层气地面抽采利用工程，形成了多点支撑的基本布局；2017年12月，公司取得山西省煤层气探矿权公开出让项目的和顺横岭、柳林石西、和顺西和武乡南四个区块的煤层气探矿权，进一步加大了公司资源储备，为扩大煤层气业务规模打下了基础。2018年，公司抢抓机遇，加快推进新区块勘探工作，初步掌握了新区块的地质条件，明确了目标储层的赋存状况，四个区块中有三个已经成功点火出气，是山西省首批公开出让的十个煤层气勘探区块中勘探进度最快的，实现了突破性进展。

3. 技术优势

公司开发出一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煤层气地面抽采技术，成功实施了地面垂直井、地面丛式井、地面水平羽状井等多井型抽采技术与工艺，创立了“五阶段瓦斯治理”、“采煤采气一体化”的煤矿瓦斯治理新模式。公司已制定发布《车用压缩煤层气》、《民用煤层气（煤矿瓦斯）》、《煤层气（煤矿瓦斯）术语》等国家标准，填补了国内煤层气标准的空白。公司承担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山西晋城矿区采气采煤一体化煤层气开发示范工程”、山西省煤基科研项目等重大项目，“煤矿区煤层气立体抽采关键技术与产业化示范”项目和“煤层气规模开发与高效采煤一体化研究”项目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公司与中国矿业大学、煤炭科学研究总院西安分院等科研院校合作建设了“煤层气开发工程产学研基地”，成立了山西省煤层气开发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立了全国第一个瓦斯综合治理示范基地。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改进L型井钻进技术，创新了完井洗井降低储层污染工艺和多段密集型压裂工艺；承担的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山西重点煤矿区煤层气与煤炭协调开发示范工程”通过中期评估；承担的山西省煤基专项“煤层气压裂与增产关键技术及装备开发与示范”等6个项目通过省科技厅验收，技术优势更加突出。燃气集团成立后，公司将进一步依托煤层气研发平台，整合煤层气开发利用科技资源，

加强煤层气抽采技术的国际合作，加强基础性、关键性技术研究，公司的技术优势有望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加强。

4. 地域优势

公司煤层气开发区块主要位于沁水盆地和鄂尔多斯盆地东缘，是国家规划煤层气产业发展的重点地区。根据公布的信息显示，山西省是中国煤层气最为富集的地区，其勘探范围、勘探程度、探明储量均居全国首位，埋深2000米以浅的煤层气资源总量8.31万亿立方米，占全国的27.7%，2018年山西省地面煤层气产量50.4亿立方米、利用量45.4亿立方米，分别占全国的93.11%、92.65%，为山西省煤层气（燃气）产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国家及山西省政府的支持鼓励下，煤层气（燃气）产业将逐步成为山西省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公司立足山西，辐射京津冀、雄安新区、中原经济区等燃气重点消费市场，区位优势明显。依托燃气集团的成功重组，公司作为核心的煤层气生产企业，在资源储量、运输网络、零售终端等方面具有明显的地域优势和产业链优势，有助于拓展煤层气勘探、抽采以及煤层气井施工等业务的覆盖领域，进一步巩固和强化公司气化山西的主力军地位。

5. 政策优势

国家和山西省出台了一系列支持煤层气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国家对煤层气抽采企业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抽采销售煤层气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2015年7月，山西省提出省级财政补贴标准在三年瓦斯抽采全覆盖工程实施期间达到0.10元/立方米。2016年，财政部提出“十三五”期间，煤层气（瓦斯）开采利用中央财政补贴标准提高到0.3元/立方米，同时，根据产业发展、抽采利用成本和市场销售价格变化等，财政部将适时调整补贴政策。同年4月，国土资源部公布《国土资源部关于委托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在山西省行政区域内实施部分煤层气勘查开采审批登记的决定》，山西省行政区域内部分煤层气勘查开采审批事项，由过去的国土资源部直接受理与审批，调整为由山西省国土资源厅按照国土资源部委托权限实施受理与审批。2017年8月，山西省下发了《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煤层气资源勘查开发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晋政办发〔2017〕90号）；2017年11月，山西省首次将10个煤层气区块探矿权面向全国公开出让，有多个国资、民营及混合制企业投标，公司取得4个区块的探矿权；2018年1月，山西省政府印发了《山西省深化煤层气（天然气）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强调加快把煤层气产业打造成为山西省多元产业体系的支柱产业；2018年9月，国务院下发《国务院关于促进天然气协调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8〕31号），对破解天然气产业发展的深层次矛盾、促进天然气产业的健康有序安全可持续发展有着重要意义；2019年3月，国务院下发《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取消了对外合作油气项目审批制度改为备案制；2019年3月12日，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天然气（煤层气）协调稳定发展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19〕14号），对山西省天然气（煤层气）上中下游协调发展进行了全方位部署，山西省天然气（煤层气）产业发展将迎来新的机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稳产增效、提升管理”为目标，深入挖掘老区生产潜力，着力推进新区投运建设，不断强化内部经营管理，持续优化管控体系，公司经营状况整体向好，资产规模不断扩大，盈利水平持续提升。2018年度，公司煤层气抽采量为14.6亿立方米；煤层气利用量为11.5亿立方米；实现营业收入23.3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9亿元；期末总资产79.79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38.40亿元。

1. 夯实基础，安全形势总体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将安全作为一切工作的基础和前提，紧紧围绕“提产增量、提质增效”的工作重心，坚持效益优先，以安全制度建设、重点环节管控、提升安全素质、严格安全考核为着力点，努力构建本质安全型企业，实现了安全生产平稳运行。

2. 多措并举，确保煤层气产量稳定

一是实施老区稳产增产，针对不同区块煤层气井的特性，制定适宜的增产措施，通过新井投运、低产井增产改造、加大气井运行维护、加大抽采力度、加快增压管网输气系统建设等手段，稳产增产效果显著；二是针对各区块施工生产过程中的问题，及时进行技术研讨，组织技术研发和课题攻关，实现技术成果转化，达到增产上量的目的，保障公司的煤层气产量逐步上升；三是对压缩机组进行改造，提高了压缩效率和设备可靠性，保障了生产系统的正常高效运行。通过以上措施，实现全年煤层气抽采利用量稳中有升，在克服高产井报废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下，稳定保障供气量，取得良好的增产稳产效果。

3. 精心组织，加快新区资源开发

公司加快推进新区勘探开发工作，坚持高起点、高标准，运用先进理念、先进技术和管理模式，全力组织开展勘探井、参数井、试验井施工作业，提高了区域内煤层气勘探开发的成效。同时，结合各区块的地质特点，编制整体设计方案，在工艺、技术、流程等方面深入研究，初步掌握了四个新区块的地质条件，基本明确了目标储层的赋存状况。经过一年的工作，新区块勘探开发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四个区块中三个已经成功点火出气，是山西省首批公开出让的十个煤层气勘探区块中勘探进度最快的区块，为下一步深入勘探开发、形成产能奠定了基础。

4. 加强管理，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公司聚焦主业发展，努力创新管理思路，不断强化内部成本管控，着力推动主业盈利能力的稳步提升。一是坚持“以销促产”，修订和完善产品销售政策，强化业绩激励考核，适时调整煤层气产品售价，探索执行基价加LNG价格联动的定价机制，煤层气销售收入同比增加；二是充分利用区位优势和技术优势，进一步加强同相关煤炭企业的互惠合作，实现了煤层气井施工业务量的快速增长；三是严格执行技术服务合同约定，保持地面瓦斯抽采井维护服务业务规模；四是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清欠活动，从目标规划、制度建设、组织领导、措施落实等方面多管齐下，有效缓解了公司的资金压力，降低了公司经营风险；五是以全面预算管理为抓手，不断强化内部成本管控，大力开展节支降耗活动，促进了公司主业盈利水平的持续提升。

5. 筹措资金，持续优化资本结构

公司着力加强营运资金管理，一是在前期大量工作的基础上适时非公开发行7亿元公司债券，二是采取融资租赁等方式取得1亿元借款，三是进一步加强到期融资债务的合理管控，适当压缩短期融资规模，使公司整体资金流保持稳定，切实保障了公司的安全生产经营秩序，有力推动了新区块的勘探开发工作，促进了公司资本结构的进一步优化。公司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50.75%，较期初下降了4.9个百分点。

6. 规范治理，提升企业管控能力

公司以强化内控建设为突破口，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一是修订和完善了各部门及子公司岗位说明书、业务流程手册，进一步规范了日常经营管理的秩序和要求；二是实施重大风险定期排查制度，从安全生产、投资运营、资金管理、债务清偿等多个维度对生产运营的关键节点进行重点监控，全力降低经营风险；三是规范组织架构和基本制度，修订“三重一大”实施办法，建立绩效督办体系，有力地促进了企业管控能力的进一步提升。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333,339,560.45	100%	1,903,715,372.39	100%	22.57%
分行业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1,181,682,011.25	50.64%	1,121,074,740.90	58.89%	5.41%
建筑施工业	843,666,960.81	36.16%	469,642,803.72	24.67%	79.64%
专业技术服务业	282,025,600.00	12.09%	282,521,600.00	14.84%	-0.18%
其他行业	25,964,988.39	1.11%	30,476,227.77	1.60%	-14.80%
分产品					
煤层气销售	1,181,682,011.25	50.64%	1,121,074,740.90	58.89%	5.41%
气井建设工程	843,666,960.81	36.16%	469,642,803.72	24.67%	79.64%
煤矿瓦斯治理	282,025,600.00	12.09%	282,521,600.00	14.84%	-0.18%
其他	25,964,988.39	1.11%	30,476,227.77	1.60%	-14.80%
分地区					
山西省内	2,333,339,560.45	100.00%	1,903,715,372.39	100.00%	22.57%

注：1.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营业收入同比增加主要因为公司 2018 年煤层气销售价格有所提升。

2.建筑施工业营业收入同比增加主要因为报告期内气井建设工程施工量增加。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1,181,682,011.25	675,206,072.52	42.86%	5.41%	-5.52%	6.60%
建筑施工业	843,666,960.81	504,732,777.88	40.17%	79.64%	67.09%	4.49%
专业技术服务业	282,025,600.00	234,738,064.64	16.77%	-0.18%	14.75%	-10.82%
分产品						
煤层气销售	1,181,682,011.25	675,206,072.52	42.86%	5.41%	-5.52%	6.60%
气井建设工程	843,666,960.81	504,732,777.88	40.17%	79.64%	67.09%	4.49%
煤矿瓦斯治理	282,025,600.00	234,738,064.64	16.77%	-0.18%	14.75%	-10.82%
分地区						
山西省内	2,307,374,572.06	1,414,676,915.04	38.69%	23.18%	15.84%	3.8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销售量	亿立方米	6.87	7.00	-1.86%
	生产量	亿立方米	14.64	14.33	2.16%
	库存量	亿立方米	0	0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签订重大销售合同 17 份。报告期内，合同双方均严格履行了销售合同。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石油和天然气开	材料	202,532,107.07	14.07%	226,822,005.85	18.06%	-10.71%

采业	折旧费	263,472,941.75	18.30%	252,349,269.54	20.10%	4.41%
建筑施工业		504,732,777.88	35.06%	302,081,362.85	24.06%	67.09%
专业技术服务业		234,738,064.64	16.31%	204,569,720.25	16.29%	14.75%
其他		24,788,621.87	1.72%	34,351,385.24	2.73%	-27.84%

注：1.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中的材料费用同比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采购 LNG 成本减少。

2. 建筑施工业营业成本同比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气井建造工程施工量同比增长，使得成本支出相应增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976,168,228.4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4.6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9.86%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35,579,228.75	65.81%
2	山西通豫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210,571,897.96	9.02%
3	山西易高煤层气有限公司	118,261,344.78	5.07%
4	山西国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4,440,165.76	4.05%
5	沁水县沁源煤层气开发有限公司	17,315,591.24	0.74%
合计	--	1,976,168,228.49	84.6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17,372,228.7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2.7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82%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陕西建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80,462,731.82	9.84%
2	河南省豫西煤田地质勘察有限公司	91,765,079.93	5.00%
3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84,201.98	3.82%
4	河北亿鑫石油管材有限公司	41,038,667.14	2.24%
5	内蒙古煤炭建设工程（集团）总公司	34,021,547.88	1.86%
合计	--	417,372,228.75	22.7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9,201,728.81	22,371,440.28	-14.17%	
管理费用	150,842,997.02	141,726,111.61	6.43%	
财务费用	138,191,732.12	163,666,904.81	-15.57%	
研发费用	57,708,033.25	59,465,314.96	-2.96%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面对各矿区地质条件的差异性，因地制宜研发不同区块、不同条件下的抽采技术成为公司科技攻关的核心任务。为加快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增强企业转型升级的内生动力，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企业可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以“自主研发、创新驱动、支撑生产、引领行业”为目标，依托山西省煤基重点项目、山西省煤基低碳项目和山西省能源革命项目，广泛结合生产和科研实际情况，重点围绕过采空区抽采技术研究、阳泉矿区寺家庄井田煤层气赋存规律研究、郑庄加密井压裂方案研究及现场试验、低产煤层气井改造技术研究、西山区块U型井工艺技术研究等方向开展研究，助推煤层气产业健康快速发展。2018年，公司共开展了项目13个，其中包含“山西省煤层气成藏模式与储层评价（MQ2014-01）”、“煤层气钻井关键技术及装备研发（MQ2014-04）”、“煤层气压裂与增产关键技术及装备开发与示范（MQ2014-05）”、“煤层气排采技术及智能化装备开发与示范（MQ2014-06）”、“废弃矿井采空区地面煤层气抽采技术研究及示范（MQ2014-12）”和“低渗煤层煤层气分段压裂水平井增产技术研究（MQ2016-01）”、“深部煤层气勘查开发关键技术研究（20181101013）”等7个省部级项目，并协助开展十三五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山西重点煤矿区煤层气与煤炭协调开发示范工程（2016ZX05067）”。研发项目旨在煤层气钻井、压裂、排采等工艺技术上取得突破，并达到增产上量的目的，从而实现老井稳产、新井上产、修井增产的目标，保障公司的煤层气产量逐步上升、经济效益稳步增加。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16	290	8.9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56%	13.36%	1.20%

研发投入金额（元）	57,708,033.25	59,377,456.07	-2.8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47%	3.12%	-0.6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298,182.00	-10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50%	-0.5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8,091,441.69	1,618,708,482.70	-2.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6,408,790.42	912,984,241.25	-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682,651.27	705,724,241.45	-1.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51,050.30	1,060,000.00	319.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47,123.68	569,302,863.42	-88.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96,073.38	-568,242,863.42	-89.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8,950,000.00	2,568,011,903.32	-35.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0,682,984.74	1,783,482,191.51	41.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732,984.74	784,529,711.81	-211.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746,406.85	922,011,089.84	-126.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89.49%。主要由于公司报告期内一方面发生部分资产处置收入，使得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339.11万元；另一方面是2017年支付晋煤集团重组现金对价5亿元，不考虑对价因素影响，则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515.58万元。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211.12%。主要由于公司一方面2017年获得募集资金12.98亿元，而本年度仅发生常规性融资，使得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91,906.19万元；另一方面报告期偿还债务增加，使得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73,720.08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6,351,262.09	0.78%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316,448.90	0.04%	主要是公司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及不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3,979,212.76	0.49%	主要是公司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及罚款、违约金等。	否
其他收益	321,317,353.53	39.30%	主要是报告期内确认的煤层气销售补贴 25,726.29 万元和增值税退税 5,503.55 万元。	是
资产处置收益	402,604.01	0.05%	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报废的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收益。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42,140,458.97	14.31%	1,286,485,529.82	17.50%	-3.19%	无重大变化。
应收账款	2,148,853,110.60	26.93%	862,556,055.20	11.73%	15.20%	主要由于报告期末大部分工程施工业务办理了结算手续，应收工程款增加。2019 年一季度已回收 8.5 亿元。
存货	126,459,257.87	1.58%	518,413,124.01	7.05%	-5.47%	主要由于报告期末相关工程施工业务已完工并办理了结算手续。
固定资产	3,359,487,764.22	42.10%	3,248,933,474.05	44.19%	-2.09%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747,463,047.64	9.37%	749,804,506.30	10.20%	-0.83%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25%	850,000,000.00	11.56%	-10.31%	主要由于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
长期借款	593,500,000.00	7.44%	541,500,000.00	7.36%	0.08%	无重大变化。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5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4,044,936.00	土地复垦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22,447,180.00	探矿权履约保证金
应收票据	20,000,000.00	质押给银行作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81,802,089.03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长期应收款	61,000,000.00	融资贷款保证金
合计	440,294,205.03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07,803,238.59	264,014,796.22	54.4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年	非公开方式	131,711	12,203.24	66,288.57	0	0	0.00%	63,512.6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专项用于“晋城矿区低产井改造提产项目”	0
合计	--	131,711	12,203.24	66,288.57	0	0	0.00%	63,512.6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1,317,109,998.3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9,098,094.9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298,011,903.32 元，公司 2018 年以前年度使用金额为 540,853,340.00 元，其中，用于向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重大资产置换的现金对价 500,000,000.00 元，用于购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压裂设备 40,853,340.00 元，2018 年度使用金额为 122,032,353.17 元，用于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压裂配套设备购置款 22,032,353.17 元，暂时补充全资子公司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重组对价 5 亿元	否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晋城矿区低产井改造提产项目	否	81,711	79,801.19	2,203.24	6,288.57	7.8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1,711	129,801.19	2,203.24	56,288.5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131,711	129,801.19	2,203.24	56,288.57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L 型井及二次改造工程：赵庄、长平、郑庄区块煤层气储层具有构造复杂、大埋深、低渗、低饱和特征，开发技术难度大，技术体系复杂。在这些区块前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施工的 L 型井中，部分井取得了工业气流，也有一部分井产气效果不佳。公司正组织技术攻关，完善 L 型井连续油管喷砂射孔压裂和二次压裂改造工艺方案，提高气井的导流能力，扩大排水降压范围，努力提高低产井改造效果。(2) 钻机设备：因 L 型井和二次改造工程的技术工艺方案需改进，暂不具备实施条件，为控制投资风险，暂缓采购。</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全资子公司蓝焰煤层气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自 2018 年 8 月 7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6 日止）。</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专项用于“晋城矿区低产井改造提产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煤矿瓦斯治理及煤层气勘查、开发与利用	2,299,901,503.32	7,309,284,931.93	3,851,214,230.83	2,341,969,190.40	864,854,694.12	710,837,991.6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目前,我国煤层气开发利用已初步建成沁水盆地和鄂尔多斯盆地东缘煤层气产业化基地;新疆、贵州、四川等地区正加快煤层气资源潜力评价,实施开发利用示范工程。全国各高瓦斯和煤与瓦斯突出矿井均建立了瓦斯抽采系统,山西晋城、贵州盘江、安徽两淮等地区部分具体条件的矿井开展了瓦斯地面预抽、采动区和采空区瓦斯抽采。当前从事煤层气开发利用的企业主要有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联煤层气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和新重组的燃气集团,我公司作为燃气集团的重要组成部分,将在燃气集团的发展布局中占据重要地位,发挥关键作用。2017年9月,国务院印发《关于支持山西省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的意见》(国发〔2017〕42号),提出支持山西优化能源产业结构,重点布局煤层气转化等高端项目,加快实施“煤改气”工程,建立煤层气勘查区块退出机制和公开竞争出让制度。2018年1月,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印发山西省深化煤层气(天然气)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18〕16号),提出全面推进体制机制改革,促进上中下游协调联动、均衡发展,推动煤层气(天然气)产业发展取得突破性进展。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煤层气(煤矿瓦斯)开发利用“十三五”规划》,规划到2020年全国煤层气抽采量(地面和井下合计)达到240亿立方米,其中地面抽采量100亿立方米,利用率90%以上。根据《山西省煤层气资源勘查开发规划(2016-2020年)》,到2020年山西省煤层气地面开采产能建设达到300-400亿立方米/年,煤层气抽采量达到190-220亿立方米,在全省能源结构中占据重要位置。进入2019年,山西省明确表示将构建煤层气产业开发利用新格局,加快建设国家非常规天然气保障基地。随着国内外经济形势趋向向好,我国能源供需基本平衡,技术创新带动产业转型升级,国家扶持政策不断完善,在宏观经济和能源发展形势对煤层气产业发展总体有利的情况下,预计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和山西省煤层气产业将继续快速发展,煤层气利用即将迎来黄金期。同时,根据山西省国资委印发的燃气集团重组整合实施方案规划,燃气集团未来将以煤层气为核心,以晋城、阳泉、西山、吕梁等现有区块为基础,通过业务统筹、资源整合、产业创新,逐步构建煤层气(燃气)产业上、中、下游全产业链,力争3-5年内形成30-50亿立方米/年的新增产能,2020年自身煤层气抽采规模将达43亿立方米。而公司作为燃气集团中核心的煤层气资产,先发优势比较明显,潜在增量相对较大,有望得益于燃气集团的组建而加速发展壮大。

(二) 公司优势和劣势分析

目前,公司作为中国A股唯一一家从事煤层气开发利用的专业化公司,优势较为明显:经过多年的探索实践,公司已发展成为中国煤层气开发利用的骨干企业,形成了煤层气勘探、开发、输送、加工、利用和销售一体化的产业链,煤层气抽采量和利用量常年居全国前列。公司掌握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煤层气开发技术体系,创立了“采煤采气一体化”的煤矿瓦斯治理模式,所属全资子公司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被认定为山西省高新技术企业,并被山西省人民政府确定为山西煤矿瓦斯抽采全覆盖工程的牵头实施单位,在阳泉、西山、离柳等矿区与煤炭企业合作实施了煤层气地面预抽项目,有效保障了重点矿区煤矿安全生产。燃气集团成立后,作为燃气集团发展壮大、实现战略目标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拥有的资源优势、技术优势、区位优势和产业链优势更加明显,优势转化能力也将进一步得到提高。

另一方面,公司面临的严峻形势和自身发展劣势也不容忽视:由于煤层气开发成本高、投资回收期长以及天然气价格调整等原因,国内煤层气开发项目的经济性总体欠佳,对扶持政策的依赖性强;尽管公司2017年通过竞标取得610平方公里的煤层气探矿权,但公司后备资源短缺的问题尚未彻底解决;煤层气具有生产的连续性和消费的季节性特点,公司储气调峰设施不足,难以满足储气调峰要求;公司施工的煤层气井大部分位于煤炭规划生产区,煤炭采掘活动会影响附近的煤层气井产量。

(三) 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中央、山西省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抢抓山西煤层气产业“大投入、大发展”的有利契机,依托山西燃气集团平台,坚持“扩大上游规模、提高中游比重、延伸下游市场”和“对接资本市场,助力产业发展”的经营思路,发挥技术、人才和管理优势,大力实施“基础区、拓展区、合作区”三区共进,努力打造集煤矿瓦斯抽采、矿产资源开发、现代资产管理、工程技术服务等一体化发展的现代能源企业。

(四) 经营计划

2019年,公司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国家和山西省政府对加快煤层气产业发展的要求,按照“高质量发展路径、低成本发展理念”总体思路,采取综合措施,努力推进煤层气规模化开发利用。2019年,公司预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0亿元,实现营业收入23亿元。为此,公司一是筑牢安全生产基础,打造安全稳定发展新态势;二是高效推进老区稳产增效,加速推进新区勘探开发,全力实现产能的提升与释放;三是强化生产经营管理,通过加强与中游管网公司的交流合作,拓宽输送调配渠道,开拓下游用户,推动煤层气销售稳定增长;四是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加强关键技术和重大难题攻关力度,不断提升自主创新、技术转化和服务产业发展能力,为企业升级提质开辟新的空间;五是积极开展资本运作,充分利用自有

资金和灵活多样的融资方式，保障生产井投运、低产改造、新区勘探、瓦斯治理等业务的资金需求，促进公司快速发展。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投资者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的风险无重大变化，公司将继续积极采取有关应对措施，规避和降低风险。

1. 市场风险

公司作为煤矿瓦斯治理及煤层气勘查开发利用企业，不仅面对其他煤层气企业的竞争，海外天然气、国内常规天然气也对公司构成竞争压力。公司煤层气资源储备不足，随着煤炭开采部分煤层气井将陆续减产、报废；新获得煤层气区块勘探开发需要一定时间，且新区块开发相关技术仍需突破，经济性也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增产提效面临较大压力。

公司将以燃气集团专业化重组为契机，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和行业发展动态，积极争取更多煤层气资源；加强与煤炭企业合作，扩大瓦斯治理业务规模；通过挖潜改造等方式，提高煤层气产量；进一步完善煤层气输送体系，拓展销售市场，提高市场份额；加快新取得的四个煤层气探矿权区块的勘查，早日形成经济产能。

2. 安全生产风险

煤矿瓦斯治理及煤层气勘查开发属于高危行业，公司随着煤层气勘查、开采业务的不断扩展，安全生产风险也随之增加。

公司将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完善安全生产设施，加强员工安全培训，有效防范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3. 政策风险

煤层气开发技术要求高、投资回收期长、正外部性明显，需要政府给予扶持。国家已出台煤层气补贴、增值税先征后退等优惠政策，形成了政策扶持体系。鉴于各国政府对煤层气产业进行补贴是普遍性的，且我国煤层气产业仍处于初级阶段，预计财政补贴、增值税先征后退等政策具有较好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但不排除优惠政策发生重大变更的可能性。

公司将持续关注跟踪国家和山西省煤层气扶持政策变动情况，并根据煤层气开发的正外部效应和产业发展初级阶段的特点，积极争取政府加大对煤层气开发利用的支持力度，保持政策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同时，公司将采取有力措施，加强技术攻关，优化内部管理，不断提高煤层气产气效果，降低开发成本，逐步提高公司自身盈利能力。

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煤层气开发是技术密集型产业。经过二十余年的探索，公司在煤矿区煤层气地面抽采方面形成了一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体系，具备组织晋城矿区低产井改造的技术支撑。但是赵庄、长平、郑庄区块煤层气储层具有构造复杂、大埋深、低渗、低饱和特征，开发技术难度大，技术体系复杂。在这些区块前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施工的L型井中，部分井取得了工业气流，也有一部分井产气效果不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和改造效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抓紧组织进行技术优化和工艺攻关，改进L型井连续油管喷砂射孔压裂和二次压裂改造工艺，提高气井的导流能力，扩大排水降压范围，努力提高产气效果，力争达到预期经济效益目标。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1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1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1月3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1月3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2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2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4月26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4月2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5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5月1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5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5月3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9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9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9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9月1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11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11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11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11月9、1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11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11月9、1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11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11月3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接待次数			12
接待机构数量			143
接待个人数量			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无。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 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 年	0.00	678,589,075.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 年	0.00	489,404,57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6 年	0.00	384,457,198.26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太原煤气化		如果计划未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本公司解除限售	2008 年 12 月 09 日	长期	集团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p>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 以上的，集团公司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本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所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集团公司同时做出承诺：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在所持持有本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锁定后，按照有关规定要求合法、合规的进行股份减持，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p>晋煤集团、太原煤气化、中国信达、陕西畅达、高能创投、普惠旅游、龙华启富、山西经建投、首东投资</p>	<p>承诺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相关的文件、资料、信息，并保证提供的所有相关文件、资料、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p>	<p>2016 年 07 月 10 日</p>	<p>长期</p>	<p>上述承诺事项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p>

			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时承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文件、资料、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晋煤集团		1、本单位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	2016年10月10日	三年	上述承诺事项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p>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通过本次以资产认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规则办理。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单位将暂停</p>			
--	--	--	--	--	--

			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晋煤集团		<p>一、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单位及本单位除上市公司外的全资附属企业或控股子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单位。3、保证本单位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单位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p>	2016年07月10日	长期	上述承诺事项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p>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3、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单位及其关联单位共享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三、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本单位的机构完全分开：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p>			
--	--	---	--	--	--

		<p>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本单位及其关联单位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自主地运作，本单位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p> <p>四、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p> <p>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2、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五、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p>			
--	--	---	--	--	--

		<p>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本单位。2、保证本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人避免与上市公司及控制的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减少上市公司及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本单位及关联单位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同时，对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及时进行有关信息披露。4、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p>			
--	--	--	--	--	--

			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			
	晋煤集团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或者参与同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的附属公司，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在研发、生产、经营等方面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或参与同上市公司在研发、生产、经营等方面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 2、	2016年07月10日	长期	上述承诺事项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p>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同上市公司在研发、生产、经营等方面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p> <p>3、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地赔偿或补偿，并就上述赔偿责任义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p>			
	晋煤集团和太原煤气化	<p>1、本单位保证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单位现在及将来与上市公司和/或蓝焰煤层气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p>	2016年07月10日	长期	<p>上述承诺事项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未来，公司将依据证监会、深交所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履行关联</p>

		<p>业行为准则进行的；本单位保证将继续规范并逐步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p> <p>2、本单位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拟注入的蓝焰煤层气，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p>			<p>交易的必要内部决策程序。</p>
--	--	---	--	--	---------------------

		<p>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占用、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3、本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上市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本单位或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p>			
--	--	--	--	--	--

		<p>公司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在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p> <p>5、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单位不利用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直接或通过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或资产。若本单位违反该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赔偿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损失。</p> <p>6、若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	--	---	--	--	--

	晋煤集团	<p>1、本单位保证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所有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p> <p>2、如违反上述承诺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而给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由本单位承担赔偿责任。</p> <p>3、本单位保证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p>	2016年07月10日	长期	上述承诺事项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p>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单位保证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单位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上市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太原煤气化	1、本公司已	2016年07月	长期	上述承诺事

		<p>充分知悉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置出资产的范围,以及该等资产的历史沿革、土地、房产、无形资产、生产经营、劳动用工、社保保障、员工安置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本公司对该等现状和瑕疵(包括但不限于权利受到限制、可能存在减值、未办理产权证书的土地及房产后续无法办理产权证书的权利瑕疵等)予以认可和接受,承诺不会因置出资产瑕疵要求上市公司或晋煤集团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亦不会因置出资产瑕疵单方面拒绝签署或要求终止、解除、变更《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协议》。2、本公司将按照</p>	10 日		<p>项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p>现状承接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所置出的资产(含股权,下同),不会因置出资产瑕疵而要求上市公司作出其他补偿或承担任何责任,不会因置出资产瑕疵单方面拒绝签署、拒绝履行或要求终止、解除、变更本次交易相关协议。3、为本公司将于资产交割日直接自上市公司处接收全部置出资产、业务及相关人员。于资产交割日起,置出资产及与置出资产相关的一切权利、义务转由本公司享有及承担(无论其是否已完成交割)。资产交割日后上市公司对置出资产不再享有权利或承担义务和责任。若任何置出资产在资产交割日未完成相关</p>			
--	--	---	--	--	--

		<p>交易协议所规定的交割程序，本公司将协助上市公司完成置出资产的交割，且不会要求上市公司承担延迟交割的法律责任。对于其中需要取得转让同意的资产或需要将履行主体变更为本公司的合同，在取得合同相对方或其他第三方同意前，将由本公司负责承接，并履行相应的义务及承担相应的责任。在本公司履行义务和承担责任后，将不可撤销地放弃向上市公司追偿的权利。若上市公司根据相关方的要求自行履行义务和承担责任，本公司应负责及时全额补偿上市公司因此受到的损失和支出的费用。</p> <p>4、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p>			
--	--	--	--	--	--

			<p>本公司已确认已充分知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煤气化股份转让山西蒲县华胜煤业有限公司 70% 股权、转让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70% 股权尚未获得该等公司其他部分股东出具的同意股权转让及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声明，并确认如上述置出股权涉及的其他股东不同意转让并在同等条件下购买上市公司持有的该等置出股权的，同意上市公司将转让前述股权取得的股权转让价款（包括股权转让的其他对价）以同等现金等方式支付予本公司，保证不影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置出资产与</p>			
--	--	--	--	--	--	--

		<p>置入资产的等值置换。</p> <p>5、本公司承诺，如任何未向上市公司出具债务转移同意函的债权人自资产交割日后向上市公司主张权利的，本公司在接到上市公司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完成该等权利主张事项；如前述债权人不同意其债权移交本公司处理，则本公司在 5 个工作日内将相应款项支付给上市公司，由上市公司向债权人清偿。在此前提下，本公司承担与前述债务处理相关的一切责任及费用，并不可撤销地放弃向上市公司追索的权利；若上市公司因前述事项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本公司向上市公司做出全</p>			
--	--	--	--	--	--

			<p>额补偿。 6、于资产交割日前已经发生的任何与置出资产有关的诉讼、仲裁或其他任何争议或索赔，均应自资产交割日转移给本公司，本公司承担责任并处理与此相关所有法律程序。如因任何法律程序方面的原因使得交割日后的上市公司向任何第三方承担本应由本公司承担的责任，交割日后上市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和支出的费用应由本公司承担，本公司不得以任何理由免除该等责任。于资产交割日后，本公司承担和解决因置出资产可能产生的所有赔偿、支付义务、处罚等责任及上市公司尚未了解的全部纠纷或争议事项，上市</p>			
--	--	--	---	--	--	--

		<p>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7、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上市公司截至交割日全部职工（包括置出资产所涉及的与上市公司直接签署劳动合同的下属子公司的相关职工，下同）随置出资产最终进入本公司，由本公司负责进行安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全部职工的劳动关系、组织关系（包括但不限于党团关系）、社会保险关系以及其他依法应向职工提供的福利、支付欠付的工资，以及上市公司与职工之间存在的其他任何形式的协议、约定、安排和权利义务等事项均由本公司继受；因提前与上市公司解除劳动关系而引起的有关补偿</p>			
--	--	--	--	--	--

			和/或赔偿事宜（如有），由本公司负责支付；上市公司与其职工之间的全部已有或潜在劳动纠纷等，均由本公司负责解决。 8、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上市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晋煤集团		晋煤集团承诺，蓝焰煤层气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盈利预测指标分别不低于 34,951.95 万元、53,230.15 万元、68,687.21 万元；若蓝焰煤层气于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累计实际实现净利润未达到相应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数额，则晋煤集团应就未达到净利润的部分依据《业绩补偿协议》的规定	2016 年 07 月 10 日	三年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盈利预测指标已完成，其它承诺事项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p>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责任。若标的公司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数超出该年度承诺净利润数（即超额利润），超额利润在利润承诺期内此后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数额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数额时可用于弥补差额。《业绩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补偿和减值测试补偿的累计应补偿的总金额不超过标的资产经评估确认并经山西省国资委核准的交易价格。</p>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p>1、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p>	2016年06月17日	长期	上述承诺事项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p>司利益； 3、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承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p>			
--	--	--	--	--	--

			<p>决议); 7、承诺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 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承诺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 承诺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 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 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 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p>			
	晋煤集团		<p>晋煤集团承诺负责协助蓝焰煤层气以新设方式申请郑庄煤矿、胡底煤矿煤层气采矿</p>	2016年11月30日	长期	<p>由于矿业权改革、审批权限下放和政策文件不断变化等客观原因, 矿业权未完成转让</p>

		<p>权, 及以无偿受让方式取得晋煤集团和蓝焰煤业拥有的寺河煤矿(东区)煤层气采矿权和成庄煤矿煤层气采矿权; 晋煤集团将尽最大努力在 2017 年 3 月 31 日前将上述 4 项煤层气采矿权办理至蓝焰煤层气名下, 并承担煤层气采矿权办理过程中的全部相关税费; 同时保证蓝焰煤层气在煤层气采矿权办理完毕前持续、正常生产经营, 不因未取得上述煤层气采矿权而导致生产经营受到任何不利影响, 否则承担蓝焰煤层气因此造成的全部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并在相关损失发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支付予蓝焰煤层气; 除交易完</p>			<p>变更手续, 经公司 2018 年 8 月 7 日、8 月 23 日分别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煤层气矿业权承诺事项的议案》, 晋煤集团将承诺事项进行部分变更。</p>
--	--	--	--	--	--

			成后的上市公司（包括蓝焰煤层气）外，晋煤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不得从事地面瓦斯治理（煤层气抽采），晋煤集团及其下属公司的地面瓦斯抽采服务应全部委托蓝焰煤层气进行。			
	晋煤集团		蓝焰煤层气向晋煤集团租了了一宗授权经营地，晋煤集团已与蓝焰煤层气签署长期土地租赁协议，晋煤集团承诺在土地租赁期限届满后，如果蓝焰煤层气要求续租，晋煤集团将按照蓝焰煤层气的续租要求无条件与蓝焰煤层气继续签署土地租赁协议，租赁期限二十年。蓝焰煤层气在租赁土地上建筑房产，该项房产因房地合一原因无法办理《房屋所	2016年11月30日	长期	上述承诺事项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p>有权证》，晋煤集团确认该房屋权属归蓝焰煤层气所有，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或第三方权利，若蓝焰煤层气因房地不合一、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原因遭受任何处罚或其他损失，由晋煤集团承担赔偿责任。晋煤集团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五年内通过作价出资（入股）、收购资产等合法方式解决蓝焰煤层气房地不合一无法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问题。</p>			
	晋煤集团		<p>若蓝焰煤层气及其子公司因现有租赁房产的权属瑕疵，导致蓝焰煤层气及其子公司无法继续租赁该等房屋而必须搬迁，或蓝焰煤层气及其子公司无法在相关区域内及</p>	2016年11月30日	长期	上述承诺事项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时找到合适的替代性合法经营办公场所的，晋煤集团将以现金方式补偿由此给蓝焰煤层气及其子公司的经营和账务造成的任何损失。			
	晋煤集团		蓝焰煤层气在吕梁市柳林县金家庄乡下帽芝村临时用地、35KV 变电站站房用地上建有简易用房，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如因未办理上述权属证书导致上述房屋被依法责令拆除、拆迁，或影响标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或受到政府主管部门处罚，或者其他因合规性问题导致的财产减损，晋煤集团将赔偿蓝焰煤层气公司因此导致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6 年 11 月 30 日		上述承诺事项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晋煤集团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1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目前工作进展情况：（1）报告期内，取

		<p>公司负责协助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新设方式申请郑庄煤矿煤层气采矿权、胡底煤矿煤层气探矿权，及以无偿受让方式取得晋煤集团和晋城蓝焰煤层气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寺河煤矿(东区)煤层气采矿权和成庄煤矿煤层气采矿权；晋煤集团将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将上述 4 项煤层气矿业权办理至蓝焰煤层气名下，并承担煤层气矿业权办理过程中的全部相关税费；同时保证蓝焰煤层气在煤层气矿业权办理完毕前持续、正常生产经营，不因未取得上述煤层气矿业权而导致生产经营受到任何不利影响，否则承担蓝焰煤</p>			<p>得了晋城蓝焰煤层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关于转让成庄煤矿煤层气采矿权的决议、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关于转让寺河煤矿（东区）煤层气采矿权的决议，转让申请书完成了省国资委的签章同意，取得《晋城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受让煤层气采矿权与各类保护区重叠情况的审查意见》（晋市国土资发〔2018〕170 号）。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份将变更申请书上报至山西省自然资源厅，目前，已受理变更事项，正在办理中。（2）按照新立煤层气采矿权的相关要求，公司积极办</p>
--	--	---	--	--	--

			<p>层气因此造成的全部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并在相关损失发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支付予蓝焰煤层气；除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包括蓝焰煤层气）外，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不得从事地面瓦斯治理（煤层气抽采），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地面瓦斯抽采服务应全部委托蓝焰煤层气进行。</p>		<p>理郑庄、胡底两宗煤层气矿业权的申请新立工作。2018 年 8 月，郑庄、胡底两宗煤层气矿业权新立申请登记书上报至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其中郑庄区块煤层气采矿权新立申请已通过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厅务会并上报至山西省政府，待山西省政府批准后，颁发采矿权许可证。胡底煤层气探矿权新立申请因保护区核查不全面，重新进行了保护区核查，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取得《晋城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申请胡底井田煤层气探矿权与各类保护区重叠情况的审查意见》（晋市国土资发〔2018〕331 号），2019</p>
--	--	--	---	--	---

						年1月蓝焰公司将胡底区块煤层气探矿权新立申请上报至山西省自然资源厅，目前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已受理该申请，正在办理中。
	晋煤集团		<p>针对上市公司对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61,200万元借款担保转移事项，鉴于：</p> <p>（1）前述担保转移事项已经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滨河支行出具的《对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拟更换担保人的同意函》，确认在本公司符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授信政策及担保要求的前提下，同意上市公司将对龙泉能源的61,200万元担保责任转移至本公司；（2）本公</p>	2016年11月30日	长期	上述承诺事项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p>司已经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滨河支行出具了同意承担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1,200 万元银行贷款担保责任的函，在尚未获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滨河支行的确认前，本公司承诺，同意在交割日后，如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无法按期全部或部分偿还 61,200 银行贷款，将在接到上市公司/贷款银行/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任一主体发出的无法偿还通知之日起五日内，无条件承担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还款义务，保证上市公司不会因为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p>			
--	--	--	--	--	--

			有限公司无法偿还该笔银行贷款而承担担保责任。			
	晋煤集团、太原煤气化、中国信达、陕西畅达、高能创投、山西普惠旅游、龙华启富、山西经建投、首东投资		1、承诺人及承诺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2、承诺人及承诺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	2016年07月10日	长期	上述承诺事项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p>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况。3、承诺人及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承诺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以下情形：（1）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自立案之日起至责任认定前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p>			
--	--	--	--	--	--	--

			或者司法机关作出相关裁判生效之日起至少 36 个月内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太原煤气化		严格执行证监会、国资委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使用行政手段要求股份公司代为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也不采用期间发生、期末归还的方式变相占用股份公司资金，切实杜绝占用和借用股份公司资金情况的发生。	2004 年 11 月 16 日	长期	集团公司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发生占用和借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 (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 (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 (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盈利预测	2016年01月01日	2018年12月31日	68,687.21	71,662.33	不适用	2016年12月26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重大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与晋煤集团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晋煤集团承诺：若资产重组于2016年度内实施完毕，蓝焰煤层气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34,951.95万元、53,230.15万元、68,687.21万元。公司已于2016年度内完成了资产重组工作，蓝焰煤层气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38,026.42万元、53,400.77万元和71,662.33万元，均完成当年的利润承诺。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易学建、陈睿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为保证经营管理的正常有序运转，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成庄矿	公司控股股东所属子公司	提供劳务	煤层气井施工	预计加签证	预计加签证	54,694.88	47.36%	69,814.98	否	按签订的合同执行	不适用	2018年12月11日	公告编号2018-007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寺河矿	公司控股股东所属子公司	提供劳务	煤层气井施工	预计加签证	预计加签证	19,550.81	16.93%	31,661.99	否	按签订的合同执行	不适用	2018年12月11日	公告编号2018-007
合计				--	--	74,245.69	--	101,476.97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2018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227,036.62 万元，本期实际发生的金额累计为 190,181.91 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	2012年03	61,200	2013年03月29	2,550	连带责任保	债务履行期	否	否

发展有限公司	月 06 日		日		证	满后 2 年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61,2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2,55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09 月 13 日	45,000	2018 年 01 月 05 日	29,950	连带责任保证	自银行放款之日起不超过三年	否	否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04 月 26 日	50,000	2018 年 05 月 15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银行放款之日起不超过三年	否	否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0 月 08 日	80,000	2018 年 10 月 17 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银行放款之日起不超过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3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79,9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7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79,9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3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79,9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36,2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82,5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4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2,55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55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				无				

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审议通过，该报告记录了公司报告期内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废气治理情况：煤层气开发对大气的污染主要是井口、阀门等泄漏产生少量的无组织逸散的煤层气以及部分井口放空火炬产生的废气，正常生产情况下，无组织泄漏煤层气的量很少公司要求煤层气抽采、管道输送及集气增压等各个环节，严禁直接向大气排放煤层气。输气管道及站场输送选用可靠性能高、密封性能好的设备，保证各连接部位密封，同时加强管理，

经常检查各密封部位及阀门处的泄漏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废水治理情况：增压站、压缩站废水同场站内的油气分离产生的废油一同排入防渗排污池内，定期回收处置不外排。噪音防治情况：加强抽气机及配套集输设备的管理和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减少故障噪声；在满足安全要求的前提下，加强对压缩机、增压机的封闭隔音措施。固体废物防治情况：通过加强对增压机、压缩机的维护保养减少润滑油和分子筛的损耗量。公司危险废物按计划有序进行处理，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并有相应处置资质的公司完成转移处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遵守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运行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按照要求进行审批、验收及备案。公司完成成庄、寺河、郑庄、沁城、长平、岳城、胡底区块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并在晋城市环境保护局进行备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公司煤层气开发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均在属地政府环保部门备案。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新区块勘查工作进展情况

截至2019年3月底，柳林石西区块：累计完钻34口井，累计压裂18口，并进行了试气成功点火；完成野外地质填图、二维地震等工作；完成集输管线施工26公里，临时增压站已正式运行，实现与国新能源临汾-临县管线对接；武乡南区块：累计完钻13口井，压裂10口井，进行了试气试验，并陆续点火成功；同时实验分析储层物性和煤岩特征，绘制区域内主力煤层的底板等高线图，甲烷含量等值线图和等厚线图等地层地质资料，为区块储量评估提供数据支持；和顺横岭区块：协调办理环保、林业、水利、国土等相关手续，确保施工正常开展，累计完钻3口井，累计压裂1口井；和顺西区块：正在进行放点工作，累计放点13个。

2. 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以下公告：

序号	披露日期	公告内容
01	2018-01-03	关于收到深交所《关于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的公告
02	2018-02-10	关于山西省国资委批复同意控股股东设立山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的公告
03	2018-04-26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04	2018-04-26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05	2018-04-26	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06	2018-04-26	公司2017年度报告
07	2018-04-26	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08	2018-04-26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09	2018-04-26	独立董事提名人及候选人声明公告（余春宏）
10	2018-04-26	独立董事提名人及候选人声明公告（武惠忠）
11	2018-04-26	独立董事提名人及候选人声明公告（石悦）
12	2018-04-2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7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13	2018-04-26	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2018-04-26	关于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15	2018-04-26	关于续聘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16	2018-04-26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7	2018-04-26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18	2018-04-26	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19	2018-05-03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20	2018-05-04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补充公告
21	2018-05-12	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2	2018-05-17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3	2018-05-17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公告
24	2018-05-17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5	2018-05-24	关于参加山西辖区上市公司2018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26	2018-06-23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
27	2018-06-27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2017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28	2018-7-10	2018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29	2018-8-8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30	2018-8-8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31	2018-8-8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32	2018-8-8	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煤层气矿业权承诺事项的公告
33	2018-8-8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34	2018-8-8	关于新增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35	2018-8-8	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36	2018-8-21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37	2018-8-24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8	2018-8-25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39	2018-8-25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40	2018-8-25	公司2018半年度报告
41	2018-8-25	关于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42	2018-8-25	关于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3	2018-9-15	关于公司股东名称变更的公告
44	2018-10-8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45	2018-10-8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46	2018-10-8	关于取消前期部分担保事项并对全资子公司新增担保的公告

47	2018-10-15	2018年度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48	2018-10-25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49	2018-11-21	关于公司已离职独立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50	2018-12-5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51	2018-12-12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52	2018-12-12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53	2018-12-12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54	2018-12-12	关于调整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55	2018-12-25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56	2018-12-28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7	2018-12-28	关于公司已离职独立董事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4,162,985	46.94%	0	0	0	-97,631	-97,631	454,065,354	46.9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354,021,934	36.59%	0	0	0	0	0	354,021,934	36.59%
3、其他内资持股	100,141,051	10.35%	0	0	0	-97,631	-97,631	100,043,420	10.3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9,733,726	10.31%	0	0	0	0	0	99,733,726	10.31%
境内自然人持股	407,325	0.04%	0	0	0	-97,631	-97,631	309,694	0.0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13,339,675	53.06%	0	0	0	97,631	97,631	513,437,306	53.07%
1、人民币普通股	513,339,675	53.06%	0	0	0	97,631	97,631	513,437,306	53.0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967,502,660	100.00%	0	0	0	0	0	967,502,66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已离职独立董事王超群减持101,831股；已离职监事赵建民持有4200股高管锁定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超群	407,325	101,831	0	305,494	高管锁定股	2018.11.15
赵建明	0	0	4,200	4,200	高管锁定股	2020.1
合计	407,325	101,831	4,200	309,69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1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8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0.05%	387,490,182	0	262,870,153	124,620,029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38%	129,417,726	0	0	129,417,726	质押	4,426,00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02%	67,963,375	0	67,963,375	0		
陕西畅达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9%	43,478,261	0	43,478,261	0	质押	43,478,261
高能天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28,985,507	0	28,985,507	0	质押	28,985,507
山西高新普惠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17,391,304	0	17,391,304	0	质押	17,391,304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其他	1.71%	16,575,381	0	0	16,575,381		
山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5%	13,043,478	0	13,043,478	0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5%	10,164,928	0	10,144,928	20,000		
北京首东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9,878,654	0	9,878,654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晋煤集团托管太原煤气化 51% 股权,晋煤集团、太原煤气化、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中国信达持有晋煤集团 17.07% 股份,持有太原煤气化 11.15% 股份;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不详。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9,417,726	人民币普通股	129,417,726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4,620,029	人民币普通股	124,620,02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16,575,381	人民币普通股	16,575,38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700,069	人民币普通股	9,700,069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28,366	人民币普通股	8,228,366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760,210	人民币普通股	6,760,2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20,099	人民币普通股	6,720,099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5,993,766	人民币普通股	5,993,766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866,377	人民币普通股	5,866,377
赵凯	5,363,600	人民币普通股	5,363,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晋煤集团托管太原气化 51% 股权,晋煤集团与太原煤化为一致行动人;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太原煤气化 35.39% 股份;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不详。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个人股东赵凯合计持有 5,363,600 股,其中普通账户持有 153,700 股,信用账户持有 5,209,9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晋煤集团	李鸿双	1958 年 12 月 31 日	911400001112003634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有线电视广告；职业教育和培训、职业技能鉴定；民爆物品供应；工矿物资、机电设备及配件采购、销售、租赁及维修；废旧物

			<p> 资收购；货物仓储；装卸服务；场地及房屋租赁；劳务输出；矿建；产品及设备进出口以及技术引进；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输出、技术许可、技术服务、项目研发；电力销售、电力工程建设；养老服务业；健身娱乐；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物业；电力；化工。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及深加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木材经营加工；煤矿专用铁路运输；甲醇、煤基合成汽油、均四甲苯混合液、液化石油气、硫磺、液氧、液氮等化工产品的生产、深加工及销售；餐饮及住宿服务；煤层气开发利用及项目建设；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三级）；林木种植、园林绿化；供电运行管理；医药、医疗服务；文化及办公用品、家用电器零售；物资采购；物流；设备租赁；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售后服务，本企业内部通信专网运营、通信工程建设；通信设备及器材销售、电力设备的配置及器材销售；批发零售建筑材料；办公自动化设施安装及维修；水、电、暖生活废水等后勤服务。（以上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工程测量：控制测量、地形测量、线路工程测量、桥梁测量、矿山测量、隧道测量、竣工测量；地籍测绘；危险货物运输（1类1项），危险货物运输（3类）（有效期至2018 </p>
--	--	--	---

				年 7 月 2 日);煤炭批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晋煤集团	李鸿双	1958 年 12 月 31 日	911400001112003634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有线电视广告；职业教育和培训、职业技能鉴定；民爆物品供应；工矿物资、机电设备及配件采购、销售、租赁及维修；废旧物资收购；货物仓储；装卸服务；场地及房屋租赁；劳务输出；矿建；产品及设备进出口以及技术引进；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输出、技术许可、技术服务、项目研发；电力销售、电力工程建设；养老服务业；健身娱乐；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物业；电力；化工。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及深加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木材经营加工；煤矿专用铁路运输；甲醇、煤基合成汽油、均四甲苯混合液、液化石油气、硫磺、液氧、液氮等化工产品的生产、深加工及销售；餐饮及住宿服务；煤层气开发利用及项目建设；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三级）；林木种植、园林绿化；供电运行管理；医药、医疗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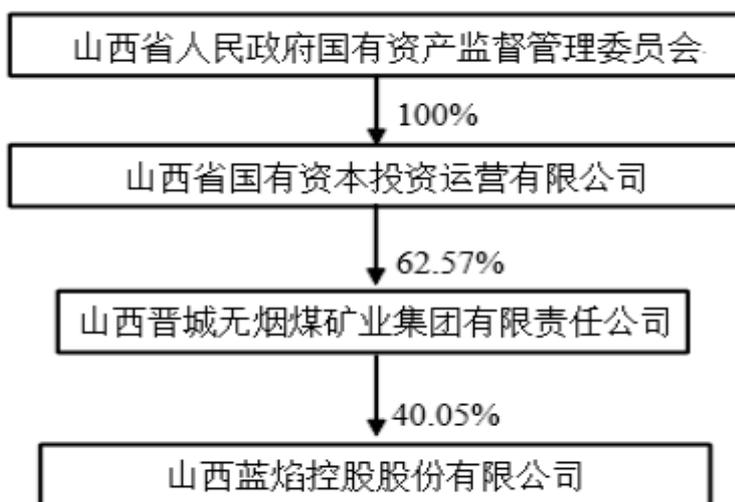
				文化及办公用品、家用电器零售；物资采购；物流；设备租赁；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售后服务，本企业内部通信专网运营、通信工程建设；通信设备及器材销售、电力设备的配置及器材销售；批发零售建筑材料；办公自动化设施安装及维修；水、电、暖生活废水等后勤服务。（以上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工程测量：控制测量、地形测量、线路工程测量、桥梁测量、矿山测量、隧道测量、竣工测量；地籍测绘；危险货物运输（1类1项），危险货物运输（3类）（有效期至2018年7月2日）；煤炭批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王锁奎	1983 年 07 月 05 日	1,279,899,392.47 元	电力供应；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代表、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焦炭，煤气，洗精煤，煤气表，灶，管，建材，苦荞醋，盒子房的生产、加工与销售；煤气技术咨询、管网设计、安装维修；汽车运输；通讯、计算机网络的开发与应用；煤炭开采（只限分支机构）。住宿、餐饮服务（只限分支机构）。（上述经营项目限取得许可证的单位经营）钢材、有色金属（不含贵稀金属）、工矿设备及配件、铁矿石、电缆、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品）的销售；煤炭，焦炭批发经营。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王超群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9	2017年01月25日	2018年05月16日	407,325	0	101,831	0	305,494
赵建明	监事	离任	男	59	2017年01月25日	2018年08月23日	0	4,200	0	0	4,200
合计	--	--	--	--	--	--	407,325	4,200	101,831		309,694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秦联晋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年05月16日	个人原因
陆军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年05月16日	个人原因
王超群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年05月16日	个人原因
赵建明	监事	离任	2018年08月23日	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王保玉，男，1960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2年7月参加工作，担任晋城矿务局古书院矿生产技术科技术员；1988年2月担任晋城矿务局古书院矿通风区副区长；1992年10月担任晋城矿务局古书院矿通风区区长；1997年3月担任晋煤集团技术中心通风安全室主任；2003年3月担任晋煤集团通风处副处长；2003年8月担任沁水蓝焰煤层气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5年7月兼任沁水蓝焰煤层气公司党支部书记、党总支书记；2007年4月担任晋煤集团副总工程师、煤层气产业发展局副局长，晋煤集团沁水蓝焰煤层气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0年5月担任晋煤集团副总经理、煤层气（燃气）事业部总经理，2011年11月担任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2月11日担任山西燃气集团总经理。现任晋煤集团副总经理、煤层气（燃气）事业部总经理，山西燃气集团总经理，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董文敏，男，1966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9年8月参加工作，担任晋城矿务局王台铺矿综采二队技术员；1993年11月担任晋城矿务局王台铺 5 矿综采二队副队长；1996年7月担任晋城矿务局王台铺矿综采二队队长；1999年3月担任晋城矿务局王台铺矿生产科主任工程师；2001年5月担任晋煤集团寺河矿调度室主任；2002年2月担任晋煤集团寺河矿总工程师；2009年12月担任晋煤集团资源环境管理局局长；现任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刘家治，男，1964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88年10月在晋城矿务局企管处工作；1994年11月担任晋城矿务局企管处处长助理；1997年12月在晋城矿务局洗选处工作；1998年8月在晋城矿务局调研室工作；1999年8月担任晋城矿务局企管处副处长；2003年9月担任晋煤集团董事会秘书处处长、企业改制办副主任；2006年5月担任晋煤集团董事会企业改制办公室主任兼投融资部长；2007年5月担任晋煤集团改制办主任兼财务中心副主任；2007年10月至今担任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年9月担任晋煤集团秘书局副局长兼上市办主任；2011年9月担任晋煤集团上市办主任。现任晋煤集团上市办公室主任、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军，男，1968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政治经济学学士，中共党员。1991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在太原煤气化嘉乐泉煤矿党委宣传部、太原煤气化党校工作，1998年7月担任集团公司党委办公室副科级秘书，2002年4月担任集团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2007年6月至2014年5月担任集团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处长，2014年6月担任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代行董秘职责，2015年1月担任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赵向东，男，1969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工程师、中共党员。1992年8月参加工作，1992年9月在晋城矿务局培训中心工作；1993年9月在晋城矿务局凤凰山矿通风区工作；1996年3月担任晋城矿务局寺河矿井筹建处总工办公室通风室副主任；2000年5月担任晋煤集团西区建设中心通风科科长；2001年5月担任晋煤集团西区建设中心通风室主任；2003年2月担任晋煤集团寺河矿副总工程师；2004年12月担任晋煤集团安监局副总工程师；2014年11月担任晋煤集团煤层气（燃气）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晋煤集团煤层气（燃气）事业部副总经理，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田永东，男，1969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91年8月参加工作，在晋城矿务局凤凰山矿培训学习；1992年8月在晋城矿务局王台铺矿生产科工作；1993年3月在山西晋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工作；1998年11月担任山西晋丹能源研究开发有限公司排采经理；2003年3月担任沁水蓝焰煤层气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7月担任沁水蓝焰煤层气公司副总经理（正处级）；2013年5月担任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3年11月担任易安蓝焰煤与煤层气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余春宏，男，1959年1月出生，1993年6月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1975年3月至1978年3月任山西芮城农机厂会计，1982年1月至1997年6月任山西财经学院会计系教师，1997年7月至2001年4月担任山西财经大学理财学系主任，2001年5月至2006年5月担任山西财经大学财务处处长，2006年6月至2013年6月担任山西财经大学华商学院院长，2013年7月至今担任山西财经大学华商学院名誉院长。曾兼职担任杏花村汾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15年5月至今兼任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5月至今担任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武惠忠，男，1968年2月出生，1991年毕业于山西大学法律专业，学士学位。1991年9月参加工作，担任山西华龙泰房地产公

司法务部经理，1995年6月至1999年3月担任太原市人民律师事务所律师，1999年5月至2001年10月担任山西科贝律师事务所律师，2001年11月至2005年5月担任北京市友邦律师事务所律师，2006年6月至2015年2月担任北京市雨仁律师事务所律师，2015年3月至今担任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石悦，女，1982年9月出生，2009年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油气储运专业，硕士学位2009年7月参加工作，担任新疆石油勘察设计研究院油气工艺所工艺设计人员，2010年10月至2014年10月担任国新能源集团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研发部副经理，2014年10月至2016年7月担任国新能源集团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2016年7月至2017年10月担任国新能源集团山西高碳能源低碳化利用研究设计院主任科员，2017年10月至今任山西能源学院新能源系教师，现任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张虎龙，男，1962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政工师、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1年8月参加工作，担任晋城矿务局凤凰山矿采煤七队技术员；1984年5月担任晋城矿务局凤凰山矿采煤七队生产副队长；1985年12月担任晋城矿务局凤凰山矿综采二队副队长；1987年8月担任晋城矿务局凤凰山矿综采二队队长；1993年9月担任晋城矿务局凤凰山矿生产科副科长；1995年10月担任晋城矿务局凤凰山矿调度室主任；1997年5月担任晋城矿务局凤凰山矿矿长助理兼调度中心主任；1998年7月担任晋城矿务局凤凰山矿生产副矿长；1999年11月担任晋煤集团凤凰山矿常务副矿长；2001年3月担任晋煤集团凤凰山矿矿长；2004年3月担任晋煤集团凤凰山矿矿长、赵庄项目管理处处长；2005年1月担任晋煤集团副总经理；2007年6月担任晋煤集团党委副书记；2010年5月担任晋煤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16年10月担任晋煤集团党校校长。报告期内任晋煤集团董事、专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已离职。

程明，男，1963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律师、中共党员。1981年12月在大同市矿区煤运公司参加工作；1989年12月在晋城矿务局法律部工作；1994年10月担任晋城矿务局法律顾问处诉讼科副科长；2002年3月主持晋煤集团法律事务部全面工作；2003年9月担任晋煤集团法律事务部部长；2006年5月担任晋煤集团副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部长；2018年4月担任晋煤集团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部长。现任晋煤集团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部长、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赵斌，男，1967年10月出生，河南济源人，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审计师。1988年7月在晋城矿务局审计处参加工作；1994年8月至2007年6月任晋城矿务局审计处副科长；2007年6月至2007年10月任晋城煤业集团审计部副部长；2007年10月任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2018年5月任晋煤集团审计部部长；现任晋煤集团审计部部长、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树新，男，1966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政工师、中共党员。1985年9月在晋城矿务局机修厂参加工作；1989年11月在晋城矿务局古书院矿宣传部工作；1999年11月担任晋城矿务局古书院矿工会副主任；2004年6月担任晋煤集团沁水蓝焰煤层气公司生产部副部长；2005年9月担任晋煤集团沁水蓝焰煤层气公司成庄工区区长；2006年9月晋煤集团担任沁水蓝焰煤层气公司后勤部部长；2007年7月担任晋煤集团沁水蓝焰煤层气公司工会副主席；2008年8月担任晋煤集团沁水蓝焰煤层气公司工会副主席兼综合办公室主任；2009年7月担任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1月担任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主席。现任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王豫辉，女，1968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1988年4月参加工作，1988年4月在山西煤干院脱产大学专科学习；1990年7月在晋城矿务局王台中学岗前培训任教；1991年8月在晋城矿务局职业高中任教；1992年9月在北京煤炭管理干部学院进修；1993年7月在晋城矿务局职业高中任教；1995年4月在晋城矿务局晋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化验室工作；2003年7月在晋煤集团沁水蓝焰煤层气公司工作；2004年7月担任沁水蓝焰煤层气公司办公室主任兼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部部长、

供销部部长；2010年5月至今担任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董文敏，男，1966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9年8月参加工作，担任晋城矿务局王台铺矿综采二队技术员；1993年11月担任晋城矿务局王台铺 5 矿综采二队副队长；1996年7月担任晋城矿务局王台铺矿综采二队队长；1999年3月担任晋城矿务局王台铺矿生产科主任工程师；2001年5月担任晋煤集团寺河矿调度室主任；2002年2月担任晋煤集团寺河矿总工程师；2009年12月担任晋煤集团资源环境管理局局长；现任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杨军，男，1968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政治经济学学士，中共党员。1991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在太原煤气化嘉乐泉煤矿党委宣传部、太原煤气化党校工作，1998年7月担任集团公司党委办公室副科级秘书，2002年4月担任集团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2007年6月至2014年5月担任集团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处长，2014年6月担任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代行董秘职责，2015年1月担任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田永东，男，1969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91年8月参加工作，在晋城矿务局凤凰山矿培训学习；1992年8月在晋城矿务局王台铺矿生产科工作；1993年3月在山西晋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工作；1998年11月担任山西晋丹能源研究开发有限公司排采经理；2003年3月担任沁水蓝焰煤层气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7月担任沁水蓝焰煤层气公司副总经理（正处级）；2013年5月担任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3年11月担任易安蓝焰煤与煤层气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杨存忠，男，1968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1990年8月在晋城矿务局培训中心参加工作；先后在晋煤集团成庄矿财务科、计划财务部工作；1998年4月担任晋煤集团成庄矿计划财务部财务室副主任；2002年6月担任晋煤集团成庄矿计划财务部副部长；2005年3月担任晋煤集团成庄矿计划财务部部长；2007年4月担任晋煤集团财务中心资金部副部长；2007年10月担任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王宇红，男，1973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96年8月在晋城矿务局古矿综采三队参加工作；先后在晋城矿务局古矿生产部、沁水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生产部工作；2004年7月担任沁水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生产部副部长；2005年9月担任沁水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潘一工区区长；2009年7月至今担任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保玉	晋煤集团	副总经理	2010年05月01日		是
王保玉	晋煤集团	煤层气（燃气）事业部总经理	2010年05月01日		是

刘家治	晋煤集团	上市办主任	2011年09月01日		是
赵向东	晋煤集团	煤层气(燃气)事业部副总经理	2014年11月01日		是
张虎龙	晋煤集团	董事	2017年06月26日		是
张虎龙	晋煤集团	专职党委副书记	2010年05月01日		是
张虎龙	晋煤集团	副董事长	2017年06月26日		是
程明	晋煤集团	总法律顾问	2018年04月07日		是
程明	晋煤集团	法律事务部部长	2003年09月01日		是
赵斌	晋煤集团	审计部部长	2018年05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保玉	山西燃气集团	总经理	2018年02月11日		否
董文敏	鄂托克前旗恒源投资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5年09月01日		否
刘家治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07年10月01日		否
田永东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01月26日		是
武惠忠	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5年03月01日		是
石悦	山西能源学院	新能源系教师	2017年10月01日		是
李树新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09年07月01日		是
李树新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会主席	2016年11月01日		是
王豫辉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0年05月01日		是

王宇红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19年01月26日		是
-----	-----------------	-----	-------------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薪酬，有严格的绩效考核制度，并依据相关程序和标准支付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保玉	董事长	男	59	现任	0	是
董文敏	总经理	男	53	现任	42.6	否
刘家治	董事	男	55	现任	0	是
杨军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51	现任	38.34	否
赵向东	董事	男	50	现任	0	是
田永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40.47	否
余春宏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5	否
武惠忠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5	否
石悦	独立董事	女	37	现任	5	否
张虎龙	监事会主席	男	57	现任	0	是
程明	监事	男	56	现任	0	是
赵斌	监事	男	52	现任	0	是
李树新	职工监事	男	53	现任	32.38	是
王豫辉	职工监事	女	51	现任	32.38	否
杨存忠	总会计师	男	51	现任	38.34	否
王宇红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40.47	否
秦联晋	独立董事	男	61	离任	2.08	否
陆军	独立董事	男	54	离任	2.08	否
王超群	独立董事	男	49	离任	2.08	否
赵建民	监事	男	59	离任	0	是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11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17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17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648
销售人员	43
技术人员	158
财务人员	47
行政人员	157
其他	117
合计	2,17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8
本科	625
专科	655
中专	150
技校	65
高中及以下	617
合计	2,170

2、薪酬政策

公司秉承高绩效高回报的薪酬理念，对于高业绩、高技能、高价值贡献的员工，提供多元化的薪酬激励路径，给予员工认可和激励，确保公司持续发展的人才竞争力。

在薪酬分配的指导思想：深化定员定编；强化销量、利润考核；加强成本管理；引入市场化分配机制。

在分配原则上，公司坚持薪酬与定员挂钩的原则，坚持薪酬与与销量、利润挂钩的原则，坚持成本管控、绩效优先的原则，坚持收入分配向一线、向驻外公司、向劳动强度大、劳动条件差、技能要求高、择业倾向差的岗位倾斜的原则，坚持向管理创新、科技创新成效显著的单位及岗位倾斜的原则，坚持创新激励的原则，探索市场化分配机制，充分调动各层级职工的工作积极性。

在薪酬水平上，公司实行岗技工资与绩效薪酬相结合的工资制度，科学设置绩效考核指标与薪酬差距，根据公司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及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绩效薪酬水平，充分发挥薪酬的杠杆激励作用，驱动各经营业绩的达成。

在员工激励上，公司激励管理创新、科技创新，通过多元化、技能和业绩导向的短期激励和长期激励政策，吸引和留住核心人才，提升员工全面薪酬竞争力，促使员工岗位成才，保持公司持续发展的人才竞争优势。

3、培训计划

我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开展“员工培训教育年”的要求，加强培训建设，进一步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始终以提高职工素质、转变干部作风为着眼点，以推动企业发展为落脚点，重视开展职工教育活动，以强化队伍建设带动企业各项工作全方位发展，形成“抓教育、强管理、增素质、促发展”的局面。

在今后的人才建设工作中，培训目标坚持以素质提升为主题，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以企业发展需要为依据，坚持学习与实践相结合、培养与使用相结合，在提高综合素质基础上，着力培养人才的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提高他们的职业化、专业化水平；坚持以高层次创新型人才为重点。努力造就一批具有高水平现代经营管理、高技能专业技术人才的领军队伍，带动人才队伍整体发展。具体做好如下工作：分析培训需求，并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和预算；加强教材建设和内部师资队伍建设，从各基层单位有针对性地挑选出一些专业技术水平强，文化程度高，热爱培训工作的技术人员、业务骨干、技能人员送出培训，以充实内部师资队伍，同时编制七大工种教学理论书籍与实践操作案例，为职工培训工作奠定扎实的基础；分析总结过去培训工作的不足和经验，认真开展培训需求调研，在充分考虑培训项目可行性的同时，根据工作需要，在培训形式上，创新性地启动培训的“微模式”，建立主管技术员微信交流平台等，让员工在工作之余“见缝插针”地学习，有效地解决“工学矛盾”；坚持“以考促学”长效运行机制，继续开展“干部上讲台”活动；继续加强“请进来，走出去”的培训模式，有力推进职工教育培训工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938,713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3,329,956.0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诚信经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合法行使权益。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公司持续积极督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对上市公司及相关股东的诚信义务，不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确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现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秦联晋先生、陆军先生、王超群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经公司第六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审议并提名余春宏先生、武惠忠先生、石悦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正式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公司董事能够按照本公司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开展工作并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积极参与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董事依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运作情况，确保董事会公正、科学、高效的决策；董事会加强督促、规范公司运作，维护了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提高了公司决策科学性。

（四）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5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人，监事会的人员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赵建明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监事会提出书面辞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推举赵斌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经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正式当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公司监事严格按照本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切实履行自己的职责，对上市公司重大交易、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情况进行监督。确保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已建立企业绩效评价激励体系，经营者的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组织工作。公司能够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深交所相关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方面完全分开，并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业务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竞争能力，构造具有明显比较优势的产业链，进一步拓展市场。

资产方面：公司资产完整，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房产、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煤层气销售系统。

财务方面：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人员方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机构方面：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0.02%	2018 年 05 月 16 日	2018 年 05 月 17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18-022）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09%	2018 年 08 月 23 日	2018 年 08 月 24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18-037）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0.18%	2018 年 12 月 27 日	2018 年 12 月 28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

					2018-056) 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秦联晋	1	0	0	1	0	否	0
王超群	1	0	0	1	0	否	1
陆军	1	1	0	0	0	否	0
余春宏	6	1	5	0	0	否	2
武惠忠	6	1	5	0	0	否	2
石悦	6	1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经营提出了建议，公司研究后给予接受。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业委员会，制订了完备的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能够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履行职责，利用自身专业优势，结合公司的实际，从专业角度提出合理化建议，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了支持。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未对公司的运营提出异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已建立并逐步完善了绩效评价制度和薪酬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采取目标绩效考核与岗位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考核办法，年薪采用基薪、绩效薪和延期绩效薪多元化的薪酬激励模式，年初依据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及实际情况确定主要考评指标，按月、季度、半年度进行定期考核，年终进行总体考核，考核结果作为任免、培养、调整、奖惩和薪酬兑现的重要依据。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与其承担的责任、贡献、经营业绩挂钩，充分调动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形成了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04月2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识别出高级管理层中的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进行更正,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	重大缺陷: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严重违法国家法律、法规;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严重流失;媒体负面新闻频现,企业声誉受到重大损害;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

	错报：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重要缺陷：沟通后的重要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得到的纠正；控制环境无效；公司内部审计职能无效；对于是否根据一般公认会计原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无效；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无效；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无效。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重大或重要缺陷长期未得到整改；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重要缺陷：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要失误；媒体负面新闻出现较多，企业声誉受到较大损害。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 \geq 税前利润 5%；重要缺陷：税前利润 2.5% \leq 错报 $<$ 税前利润 5%；一般缺陷：错报 $<$ 税前利润 2.5%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geq 税前利润 5%；重要缺陷：税前利润 2.5% \leq 直接财产损失 $<$ 税前利润 5%；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 税前利润 2.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参照披露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蓝焰 01	114336	2018 年 04 月 26 日	2021 年 04 月 26 日	70,000	6.55%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18 蓝焰 01”尚未到达首次付息日，首次付息日为 2019 年 4 月 26 日。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报告期内，“18 蓝焰 01”未到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行权日。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 1 号写字楼 22 层	联系人	杨汝睿	联系人电话	010-59026649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截至报告签署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
年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运作。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18年6月25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为：

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A，公司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与2018年4月17日首次信用评级结果保持一致。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1. 增信机制

“18蓝焰01”通过保证担保方式增信，由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偿债计划

“18蓝焰01”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具体本息兑付工作均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报告期内，“18蓝焰01”尚未到达首次付息日，首次付息日为2019年4月26日。

3. 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1）专门部门负责每年的偿付工作：公司指定公司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业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本期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业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发行人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

(4) 严格的信息披露：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披露公司信息，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公司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18蓝焰01”的受托管理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约定，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职责。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25,522.03	103,974.79	20.72%
流动比率	1.44	0.97	47.00%
资产负债率	50.75%	55.65%	-4.90%
速动比率	1.39	0.81	58.0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1.00%	25.41%	5.59%
利息保障倍数	6.82	4.73	44.1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8.06	5.69	41.6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8.94	6.49	37.7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注：1. 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同比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因工程结算量增加使得应收款项增加，同时偿付了部分银行借款使得流动负债减少。

2.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同比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水平同比提升较大。

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同比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偿付部分短期借款使得现金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得银行授信442,1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银行授信125,000万元，偿还银行借款208,950万元。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保证债券持有人的权益不受侵害。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无。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否

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单独披露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是 否

公司债券保证人为阳煤集团。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阳煤集团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编制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本公司将在 2019 年半年报中对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情况予以披露。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报告文号	[2019]02260004
注册会计师姓名	易学建 陈睿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焰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蓝焰控股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蓝焰控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与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6、收入，附注四、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及附注六、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蓝焰控股公司 2018 年度煤层气井建设工程收入 843,666,960.81 元，占收入总额的 36.16%。在煤层气井建设工程业务中，对于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管理层需要根据工程管理部门提供的工程量确认单确认已完成的工作量，合同完工进度按已完成的工作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需要在合同进展过程中，持续复核及修订合同预算中的成本和费用，并对合同完工进度进行复核，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因此我们将其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 （1）评估并测试与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评价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协议条款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获取主要建造合同样本，检查预计总收入，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的估计是否充分；
- （4）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检查预计总工作量、已完成工作量所依据相关资料，对合同进度进行复核。
- （5）抽取相关建造合同样本，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访谈，与工程管理部门讨论确认工程的完工程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

(6) 选取样本，复核累计工程施工成本发生额，并对本年度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进行测试。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0、应收款项，附注四、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及附注六、2、(2) 应收账款。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蓝焰控股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238,947,504.82 元，占资产总额的 28.06%，坏账准备为 90,094,394.22 元。蓝焰控股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年末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的计算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评估并测试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恰当性和运行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致性；

(3)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分析检查应收账款账龄划分及坏账计提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4) 选取样本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了函证程序；

(5)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

(6)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蓝焰控股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蓝焰控股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蓝焰控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蓝焰控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蓝焰控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蓝焰控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蓝焰控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蓝焰控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蓝焰控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 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2,140,458.97	1,286,485,529.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291,438,573.65	1,204,975,509.20
其中: 应收票据	142,585,463.05	342,419,454.00
应收账款	2,148,853,110.60	862,556,055.20
预付款项	22,195,060.05	23,647,980.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582,878.74	92,949,120.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6,459,257.87	518,413,124.0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438,555.07	31,937,166.89
流动资产合计	3,673,254,784.35	3,158,408,430.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1,000,000.00	61,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59,487,764.22	3,248,933,474.05
在建工程	747,463,047.64	749,804,506.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2,550,829.93	72,520,443.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617,128.33	12,948,335.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482,334.16	49,076,901.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05,601,104.28	4,194,283,659.71
资产总计	7,978,855,888.63	7,352,692,090.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8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19,461,405.03	866,920,452.20
预收款项	39,415,304.35	35,311,055.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4,867,486.88	72,420,660.91
应交税费	193,145,817.50	145,590,716.44
其他应付款	50,437,230.11	19,505,427.68
其中：应付利息	34,938,729.28	6,177,420.23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2,572,603.46	1,193,009,718.02
其他流动负债	139,229,371.35	62,659,653.27
流动负债合计	2,559,129,218.68	3,245,417,683.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93,500,000.00	541,500,000.00
应付债券	699,172,217.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31,046,237.30	239,573,116.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6,542,002.50	65,382,429.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0,260,457.35	846,455,545.73
负债合计	4,049,389,676.03	4,091,873,229.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67,502,660.00	967,502,6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5,573,663.77	975,573,663.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567,544.37	4,626,298.44
盈余公积	333,845,689.74	253,333,919.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57,850,565.01	959,773,259.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40,340,122.89	3,160,809,801.25
少数股东权益	89,126,089.71	100,009,059.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29,466,212.60	3,260,818,860.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78,855,888.63	7,352,692,090.53

法定代表人：王保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存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存忠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1,810,131.74	748,918,396.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4,800.00
其他应收款	202,348,474.31	121,853,960.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2,300,000.00	121,800,000.00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116,810.70	17,116,810.70
流动资产合计	871,275,416.75	887,893,968.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38,647,408.12	3,137,506,048.1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42,721.35	297,100.8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39,890,129.47	3,137,803,148.96
资产总计	4,011,165,546.22	4,025,697,117.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0,000.00	800,00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55,308.41	112,771.44
应交税费	63,042,067.89	63,058,752.00
其他应付款	31,099,381.08	1,425,159.87
其中：应付利息	31,076,111.08	1,103,208.3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4,446,757.38	765,396,683.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699,172,217.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9,172,217.55	
负债合计	793,618,974.93	765,396,683.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67,502,660.00	967,502,6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62,852,091.95	3,262,852,091.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9,850,863.01	259,850,863.01
未分配利润	-1,272,659,043.67	-1,229,905,181.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7,546,571.29	3,260,300,433.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11,165,546.22	4,025,697,117.1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33,339,560.45	1,903,715,372.39

其中：营业收入	2,333,339,560.45	1,903,715,372.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33,821,594.90	1,668,386,130.42
其中：营业成本	1,439,465,536.91	1,255,621,061.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060,304.70	22,445,622.06
销售费用	19,201,728.81	22,371,440.28
管理费用	150,842,997.02	141,726,111.61
研发费用	57,708,033.25	59,465,314.96
财务费用	138,191,732.12	163,666,904.81
其中：利息费用	140,426,586.69	160,120,970.74
利息收入	9,913,533.73	3,656,592.53
资产减值损失	6,351,262.09	3,089,675.25
加：其他收益	321,317,353.53	360,984,647.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2,604.01	2,206,240.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1,237,923.09	598,520,129.60
加：营业外收入	316,448.90	281,326.50
减：营业外支出	3,979,212.76	1,796,561.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7,575,159.23	597,004,894.72
减：所得税费用	150,138,211.52	121,658,323.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7,436,947.71	475,346,571.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7,436,947.71	475,346,571.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8,589,075.71	489,404,571.49
少数股东损益	-11,152,128.00	-14,058,000.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7,436,947.71	475,346,571.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8,589,075.71	489,404,571.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52,128.00	-14,058,000.0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00	0.5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00	0.520

法定代表人：王保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存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存忠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900.10	697,212.5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581,092.35	13,161,993.0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5,169,240.53	38,616,883.25
其中：利息费用	43,634,203.65	40,460,124.88
利息收入	8,508,242.46	1,898,437.72
资产减值损失	2,629.52	2,629.5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753,862.50	147,521,281.6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146.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753,862.50	147,516,134.9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53,862.50	147,516,134.9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42,753,862.50	147,516,134.92

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753,862.50	147,516,134.92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1,780,365.87	1,228,731,513.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1,607,257.18	114,964,085.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703,818.64	275,012,88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8,091,441.69	1,618,708,482.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4,029,655.71	447,161,002.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507,330.14	220,510,545.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2,194,433.77	199,100,163.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77,370.80	46,212,530.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6,408,790.42	912,984,24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682,651.27	705,724,241.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51,050.30	1,06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51,050.30	1,06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147,123.68	46,855,683.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47,1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47,123.68	569,302,863.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96,073.38	-568,242,863.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8,011,903.3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48,950,000.00	1,2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8,950,000.00	2,568,011,903.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89,500,000.00	1,37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0,900,837.87	165,067,203.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282,146.87	238,914,988.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0,682,984.74	1,783,482,191.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732,984.74	784,529,711.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746,406.85	922,011,089.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4,394,749.82	282,383,659.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4,648,342.97	1,204,394,749.8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11,307.00	1,898,43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11,307.00	1,898,437.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2,387,902.33	607,472.00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86.14	9,757,52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14,179.63	11,417,66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11,068.10	21,782,66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90	-19,884,224.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00,000.00	78,2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00,000.00	78,2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8,060.35	300,98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41,360.00	64,824,333.1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6,869,4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119,420.35	571,994,73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19,420.35	-493,794,733.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8,011,903.3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8,950,000.00	7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8,950,000.00	1,998,011,903.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39,083.35	44,606,91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3,439,083.35	744,606,91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89,083.35	1,253,404,986.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108,264.80	739,726,029.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048,976.54	2,322,947.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4,940,711.74	742,048,976.5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7,502,660.00				975,573,663.77			4,626,298.44	253,333,919.33		959,773,259.71	100,009,059.66	3,260,818,86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7,502,660.00				975,573,663.77			4,626,298.44	253,333,919.33		959,773,259.71	100,009,059.66	3,260,818,86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1,245.93	80,511,770.41		598,077,305.30	-10,882,969.95	668,647,351.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8,589,075.71	-11,152,128.00	667,436,947.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0,511,770.41		-80,511,770.41			
1. 提取盈余公积								80,511,770.41		-80,511,770.4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41,245.93				269,158.05	1,210,403.98	
1. 本期提取							25,503,506.84				275,162.34	25,778,669.18	
2. 本期使用							24,562,260.91				6,004.29	24,568,265.2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7,502,660.00				975,573,663.77		5,567,544.37	333,845,689.74		1,557,850,565.01	89,126,089.71	3,929,466,212.6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6,617,153.00				-131,669,005.52			3,397,299.54	192,709,164.82		530,993,442.73	113,970,032.60	1,486,018,08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6,617,153.00				-131,669,005.52			3,397,299.54	192,709,164.82		530,993,442.73	113,970,032.60	1,486,018,087.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0,885,507.00				1,107,242,669.29			1,228,998.90	60,624,754.51		428,779,816.98	-13,960,972.94	1,774,800,773.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9,404,571.49	-14,058,000.06	475,346,571.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0,885,507.00				1,107,242,669.29								1,298,128,176.2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0,885,507.00				1,107,126,396.32								1,298,011,903.3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16,272.97								116,272.97
（三）利润分配									60,624,754.51		-60,624,754.51		
1．提取盈余公积									60,624,754.51		-60,624,754.5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28,998.90					97,027.12	1,326,026.02	
1. 本期提取							17,192,295.04					2,304,647.16	19,496,942.20	
2. 本期使用							15,963,296.14					2,207,620.04	18,170,916.1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7,502,660.00				975,573,663.77		4,626,298.44	253,333,919.33		959,773,259.71	100,009,059.66	3,260,818,860.9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7,502,660.00				3,262,852,091.95				259,850,863.01	-1,229,905,181.17	3,260,300,433.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7,502,660.00				3,262,852,091.95				259,850,863.01	-1,229,905,181.17	3,260,300,433.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753,862.50	-42,753,862.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753,862.50	-42,753,862.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7,502,660.00				3,262,852,091.95				259,850,863.01	-1,272,659,043.67	3,217,546,571.2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6,617,153.00				2,155,725,695.63				259,850,863.01	-1,377,421,316.09	1,814,772,39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6,617,153.00				2,155,725,695.63				259,850,863.01	-1,377,421,316.09	1,814,772,395.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0,885,507.00				1,107,126,396.32					147,516,134.92	1,445,528,038.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7,516,134.92	147,516,134.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0,885,507.00				1,107,126,396.32						1,298,011,903.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0,885,507.00				1,107,126,396.32						1,298,011,903.3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7,502,660.00				3,262,852,091.95				259,850,863.01	-1,229,905,181.17	3,260,300,433.79

三、公司基本情况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设立于1998年12月22日，系经山西省人民政府以《关于同意设立山西神州煤电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晋政函[1998]163号）文批准，由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原煤气化）、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北京华煤化工公司、中煤多种经营工贸总公司、四达矿业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山西神州煤电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1998年12月21日，太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1998]并师股验字第6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1998年12月21日，本公司已收到发起股东投入的资本377,221,794.38元，其中股本245,190,000元，资本公积金为132,031,794.38元。

本公司2000年6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西神州煤电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0]47号）批准，同意本公司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0,000,000股。本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后总股本为395,190,000股，股票代码为0968，股票简称为“神州股份”。

2004年7月23日，山西省工商局出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晋名称变核企字[2004]第511号）核准的公司名称为：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9月3日，本公司召开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山西神州煤电焦化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4年9月6日，本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05年股权分置改革。经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函[2005]1397号）及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山西省国资委）《关于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晋国资产权函[2005]168号）批准，并经本公司2005年11月21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于2005年12月5日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以其持有的45,000,000股股份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按照每10股流通股送3股的方式支付对价，本公司总股本不变。

经本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于2006年6月26日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以其持有的13,500,000股股份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按照每10股流通股送3股的方式支付对价，本公司总股本不变。

2008年4月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经本公司2008年4月2日召开的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7年12月31日股本数395,19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3股，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513,747,000股。

2008年7月31日，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京信验字[2008]021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08年5月16日，本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118,557,000.00元转增股本。

2016年7月8日，本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向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向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煤集团）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2,870,153股购买资产，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3元，购买资产总额为3,072,681,714.95元，由晋煤集团以其拥有的评估值为3,072,681,714.95元的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蓝焰煤层气）100%股权作价认购，差额以本公司置出资产评估价值856,139,600.00元、现金500,000,000.00元补足。

2016年12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向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第3160号）核准，公司向晋煤集团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2,870,153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90,885,507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2016年12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经受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登记材料，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数量262,870,153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股份数量776,617,153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的股本由人民币513,747,0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776,617,153.00元，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12月23日出具瑞华验字[2016]01710008号《验资报告》。

2017年3月，根据2016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60号文《关于核准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向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以代销方式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特定投资者需全部以现金认购，本公司采用锁价方式向7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6.90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的发行数量190,885,507股，配套募集资金总额为1,317,109,998.30元。

2017年3月16日，本公司收到特定投资人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1,317,109,998.30元，扣除发行费用19,098,094.9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298,011,903.32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90,885,507.00元，余额计人民币1,107,126,396.32元转入资本公积。上述募集资金净额1,298,011,903.32元于2017年3月17日全部存入公司账户，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关于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认购资金实收情况的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第01710003号）。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17年3月30日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等资料，本公司本次配套融资非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190,885,507股（其中限售流通股数量为190,885,507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股份数量为967,502,660股。2017年4月24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190,885,507股新股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7年5月22日经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967,502,660股，注册资本967,502,660.00元，注册地：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83号，总部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晋阳街东润三巷3号，法定代表人为王保玉，经营范围为“煤层气（煤矿瓦斯）开采、销售、管道运输、车辆运输；气体、固体矿产勘查；煤层气（煤矿瓦斯）工程设计、咨询、施工；煤矿瓦斯治理；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经营期限为长期。

本公司子公司蓝焰煤层气注册地址：山西省晋城市沁水县嘉峰镇李庄村；法定代表人：王保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521751541342G；经营范围：煤层气开发、综合利用以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气体矿产勘查（乙级）、固体矿产勘查（乙级）；石油、天然气管道输送；煤矿瓦斯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晋煤集团。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7011380105。所属行业为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9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煤层气开发、综合利用以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和财政部会计司《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号）的相关规定，“企业购买上市公司，被购买的上市公司不构成业务的，购买企业应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构成反向购买。

2016年7月8日本公司的重组协议经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16年11月30日，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6年第90次会议审核通过本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2016年12月2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向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60号），对本次交易予以核准。2016年12月23日晋煤集团持有的蓝焰煤层气100%股权（以下简称置入资产）转让至本公司的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本次交易置入资产已完成过户手续。根据沁水县市场和监督管理局2016年12月23日出具的《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沁市监变字〔2016〕第925号），本次蓝焰煤层气股东的变更不需要换领营业执照。

2016年12月24日拟任财务人员与本公司原财务人员办理了财务交接手续，本次交易的置入资产及置出资产的有关风险与报酬已经转移，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应用指南》关于控制权转移的规定，购买日确定为2016年12月24日。

2016年12月30日，本公司对外公告了《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资产交割协议》及附件置出交割清单。承接方太原煤气化已将124,620,029股办理了过户手续，现金对价500,000,000.00元收到募集配套资金后支付。

本公司将法律上子公司蓝焰煤层气及其子公司合并后的资产、负债以其在2018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性余额反映的是法律上子公司蓝焰煤层气及其子公司合并后在2018年12月31日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如盈余公积、专项储备。

本公司对通过资产重组取得原上市公司（法律上的母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不构成“业务”留存资产）按其购买日公允价值纳入合并报表，相应增加合并报表层面的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股本为本公司原股本776,617,153.00元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90,885,507.00元之和。

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盈余公积、专项储备为蓝焰煤层气（合并报表层面）数据，资本公积项目为最终平衡数。

本公司2018年度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为蓝焰煤层气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应数据及本公司2018年1月1日

至2018年12月31日个别报表层面数据。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从事煤层气（煤矿瓦斯）开采、销售、管道运输、车辆运输；气体、固体矿产勘查；煤层气（煤矿瓦斯）工程设计、咨询、施工；煤矿瓦斯治理。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6“收入”。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

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外部单位的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关联方、备用金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	0.00%	
备用金	0.00%	
暂估补贴收入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以计划成本核算，对存货的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通过成本差异科目核算，并按期结转发出存货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

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

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应当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	其他			
煤层气抽采泵、钻机、煤层气监测装置、煤层气发电机组、钻井、录	双倍余额递减法			

井、测井等专用设备				
房屋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5	3	2.16-9.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28	3	3.46-6.4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4	3	6.93
工具仪器	年限平均法	8	3	12.13
文化生活用具	年限平均法	14	3	6.93

①本公司对于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②本公司购进的煤层气抽采泵、钻机、煤层气监测装置、煤层气发电机组、钻井、录井、测井等专用设备，统一采取双倍余额递减法实行加速折旧。

③除上述情形的固定资产外，其他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进行相应的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本公司新建煤层气井群转固条件：

(1) 在煤层气井群设计时，设计部门必须确定出特定地质单元的煤层气井数量，当该井群所有的煤层气井完成井场道路、钻井、测井、固井、压裂、供电、管道集输等工程建设和设备安装，具备煤层气集输并销售的条件时，我们即认定该井群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竣工验收合格后，可以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2) 老区块新增煤层气井的转固条件

老区块已有煤层井已完成井场道路、钻井、测井、固井、压裂、供电、管道集输等工程建设和设备安装，已具备煤层气集输销售条件，由于生产实际需要在老区块增加新的煤层气井时，新增煤层气井在完成单井井场道路、钻井、测井、固井、压裂、供电、支管线铺设、单井设备安装时，具备产气条件时，有关部门进行竣工验收合格后，当年一次性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3) 为了井下安全生产在地面打的不产气的煤层气井的转固条件

由于煤矿安全生产的需要，在地面打的煤层气井（例如防突井、采动井）完全为了井下安全生产打的煤层气井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经有关部门验收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暂估计入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完成；

②所购建的固定资产与设计要求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的地方，也不影响其正常使用；

③继续发生在所购建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几乎不再发生。

(4) 勘探井不进行煤层气井转固，计入当期损益。

为了验证新建煤层气井区块是否具有开发价值打的前期勘探井不进行转固。

(5) 与煤层气井相关的高压供电线路和供气主管线转固条件与煤层气井转固条件相同。

上述暂估确认的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进行调整。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煤层气资产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探明矿区权益（采矿权）和煤层气井及相关设施。与煤层气开采活动相关的辅助设施及设备在“固定资产”核算。

本公司为取得矿区权益而发生的成本（包括按规定申请取得探矿权，应交纳的探矿权使用费、探矿权价款或采矿权价款等）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无形资产”科目核算，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矿区权益取得后发生的探矿权使用费、采矿权使用费和租金等维持矿区权益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煤层气勘探支出包括钻井勘探支出和非钻井勘探支出。钻井勘探支出的资本化采用成果法，即只有发现了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钻井勘探支出才能资本化，将钻探该井的支出结转为井及相关设施成本，否则计入当期损益。非钻井勘探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煤层气开发活动所发生的支出，应当根据其用途分别予以资本化，作为煤层气开发形成的井及相关设施的成本。

未探明矿区权益不计提折耗，除此之外的煤层气资产折耗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煤层气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煤层气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名称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 (%)	年折旧率 (%)
煤层气井	15	3	6.47

中心集气站	15	3	6.47
供气主管线	15	3	6.47
高压供电线路	15	3	6.47

除未探明矿区权益外的煤层气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计至可收回金额；未探明矿区权益的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计至公允价值。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

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占地费、维修费、租赁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若收益期没有明确规定的，按照税法规定的最低年限（3年）进行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

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销售的煤层气商品主要为管输煤层气，压缩煤层气和液化煤层气。

A、管输煤层气

管输煤层气是由煤层气井开采经集输后通过管道直接输送给用户。管输煤层气交付点以卖方计量表（双方认可）为准，每月末蓝焰煤层气与用户完成销售煤层气销售量认证后由销售部开具销售通知单，财务部依据销售通知单确认管输煤层气销售收入。

B、压缩煤层气

本公司销售压缩煤层气主要通过客户自备运输车辆上门提货和全资子公司晋城市诚安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安物

流) 运输两种方式。

对于客户自备运输车辆上门提货的销售方式, 压缩煤层气交付数量以蓝焰煤层气压缩站加气柱的计量表为准, 每月末与客户进行煤层气销售量确认, 之后由销售部门按照确认的销售数量和以及销售合同确定的单价开具销售通知单, 财务部依据销售通知单确认压缩煤层气销售收入。

对于通过诚安物流运输并对外销售的方式确认收入: 压缩煤层气交付数量以运输到客户指定地点时的卸气量为准, 每月末蓝焰煤层气与客户进行煤层气销售量确认, 之后由销售部门按照确认的销售数量和以及销售合同确定的单价(包含运费) 开具销售通知单, 财务部依据销售通知单确认压缩煤层气销售收入。

C、液化气 (LNG)

本公司子公司诚安物流与液化气用户签订框架合同后, 每月末根据市场情况双方以传真、邮件等形式协商后, 依据经双方盖章的价格确认函所确定的液化气 (LNG) 销售价格、双方签字确认的上游液厂开具的磅单、液化气销售对账单确定的实际结算重量确认液化气 (LNG) 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 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 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 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 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A、技术服务

蓝焰煤层气依据晋煤集团年度科技重大专项项目核准计划与晋煤集团及下属子公司签订的技术开发合同, 财务部根据合同约定的研究开发计划内容, 复核各阶段工程量签认单、已完工程月报表、工程决(结)算书、合同预算成本资料及合同约定的价款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劳务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后, 经客户验收, 财务部依据决算金额扣减前期累计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

B、运输业务

蓝焰煤层气全资子公司诚安物流与有液化气 (LNG)、压缩气运输需求的客户签订框架合同后, 每月末根据市场情况双方以传真、邮件等形式协商后, 蓝焰煤层气全资子公司诚安物流依据双方盖章的运输价格确认函所确定的液化气 (LNG) 运输价格与运距、双方签字确认的上游液厂开具的磅单、液化气运输业务对账单确定的实际结算重量确认LNG运输收入; 依据双方盖章的运输价格确认函所确定的压缩气运输价格与运距、双方签字确认的上游加气厂开具的加气单、压缩气运输业务对账单确定的实际结算立方米确认压缩气运输收入。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 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 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 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 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 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

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蓝焰煤层气与客户签订固定造价合同后，财务部依据双方确认的工程量签认单、已完工程月报表、工程决(结)算书、合同预算成本资料及合同约定的价款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后，经客户验收，财务部依据决算金额扣减前期累计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

因地质勘探、煤矿瓦斯治理等特殊事项的要求，蓝焰煤层气尚未与客户签订合同，但双方签订了备忘录，确定了煤层气的类型及数量、初步意向性合同价款后，财务部依据已完工工程量的成本等额确认收入；未能与客户签订合同及备忘录的项目，当期所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4) 瓦斯治理业务收入

蓝焰煤层气依据合同约定，每月与客户核对维护煤层气井的数量，客户对有效运行率是否达到考核指标情况予以确认，经双方业务部门认可后在维护确认单上加盖公章，财务部依据已维护煤层气井数量及单价确认收入。

(5)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6)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煤层气（瓦斯）开发利用补贴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财政部关于煤层气（瓦斯）开发利用补贴的实施意见》（财建[2007]114号）文件的规定，将煤层气（瓦斯）开发利用补贴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本公司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根据其性质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确认为资本公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

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本公司安全生产费用计提是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制定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规定及《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晋煤集财字[2012]1224号)执行的,其中:煤层气销售以销售量为基数,按照每千立方米5元标准逐月计提;管道运输、危险品等特殊货运业务以上年实际营业收入为基数,按照1.5%的标准逐月提取;建设工程施工项目以当年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计提依据,按照2.5%的标准提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6%、10%、11%、16%、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1%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5%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资源税	按销售收入的 1% 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5%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
漾泉蓝焰煤层气有限公司	25%
山西蓝焰煤层气工程研究有限公司	25%
山西沁盛煤层气作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山西西山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25%
山西美锦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25%

吕梁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25%
左权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25%
晋城市诚安物流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税[2007]16号文件的规定，自2007年1月1日起本公司销售煤层气享受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

(2) 根据财税[2016]53号文件的规定，本公司2016年7月1日起开始缴纳资源税。

(3) 根据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晋科高发[2019]19号文件批准，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享受15%的优惠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8,832.67	267,062.54
银行存款	964,489,510.30	1,204,127,687.28
其他货币资金	177,492,116.00	82,090,780.00
合计	1,142,140,458.97	1,286,485,529.82

注：其他货币资金151,000,000.00元为本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4,044,936.00元为土地复垦保证金，22,447,180.00元为探矿权履约保证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42,585,463.05	342,419,454.00
应收账款	2,148,853,110.60	862,556,055.20
合计	2,291,438,573.65	1,204,975,509.20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2,585,463.05	307,419,454.00
商业承兑票据	40,000,000.00	35,000,000.00
合计	142,585,463.05	342,419,454.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65,966,281.96	
合计	465,966,281.9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201,633.84	1.97%	44,201,633.84	100.00%		44,357,635.84	4.69%	44,357,635.8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1,979,640.29	97.91%	43,126,529.69	1.97%	2,148,853,110.60	899,019,942.91	95.01%	36,463,887.71	4.06%	862,556,055.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66,230.69	0.12%	2,766,230.69	100.00%		2,810,740.69	0.30%	2,810,740.69	100.00%	

合计	2,238,947,504.82	100.00%	90,094,394.22	4.02%	2,148,853,110.60	946,188,319.44	100.00%	83,632,264.24	8.84%	862,556,055.20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沁水县嘉峰镇五里庙村村民委员会	2,004,798.10	2,004,798.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沁水县嘉峰镇刘庄村村民委员会	2,311,316.10	2,311,316.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沁水县嘉峰镇李庄村村民委员会	12,369,757.04	12,369,757.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沁水县嘉峰镇潘庄村村民委员会	27,515,762.60	27,515,762.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4,201,633.84	44,201,633.8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60,590,820.42	8,029,541.03	5.00%
1至2年	50,458,744.36	5,045,874.44	10.00%
2至3年	38,648,128.31	7,729,625.66	20.00%
3至4年	7,479,879.20	3,739,939.60	50.00%
4至5年	4,175,763.99	2,087,882.00	50.00%
5年以上	16,493,666.96	16,493,666.96	100.00%
合计	277,847,003.24	43,126,529.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	1,914,132,637.05		

合计	1,914,132,637.05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662,641.9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0,512.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层气款、工程款	1,011,609,552.88	1 年以内	45.18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286,135,416.00	1 年以内	12.78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煤层气款	202,792,513.85	1 年以内 106,919,981.04	9.06	
			1 至 2 年 95,872,532.81		
山西晋城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煤层气款	110,554,428.80	1 年以内 86,983,203.20	4.94	
			1 至 2 年 23,571,225.60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煤层气款	85,800,282.27	1 年以内 84,949,957.82	3.83	
			1 至 2 年 850,324.45		
合计	—	1,696,892,193.80	—	75.7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235,220.00	95.68%	22,844,119.21	96.60%
1 至 2 年	869,998.85	3.92%	714,020.10	3.02%
2 至 3 年			89,841.20	0.38%
3 年以上	89,841.20	0.40%		

合计	22,195,060.05	--	23,647,980.51	--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河南万融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1 至 2 年	未达到合同约定条件, 尚未结清预付款项
长治市鑫普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1 至 2 年	未达到合同约定条件, 尚未结清预付款项
山西省沁城煤矿	193,833.45	1 至 2 年	未达到合同约定条件, 尚未结清预付款项
合计	693,833.45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社会保 险管理中心	4,308,566.67	19.41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晋城供电公司	2,481,511.92	11.18
山西易高煤层气有限公司	1,408,567.15	6.35
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169,942.19	5.27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晋中供电公司	1,057,462.03	4.76
合计	10,426,049.96	46.97

6、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5,582,878.74	92,949,120.39
合计	35,582,878.74	92,949,120.39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056,236.45	100.00%	2,473,357.71	6.50%	35,582,878.74	95,533,345.99	100.00%	2,584,225.60	2.71%	92,949,120.39
合计	38,056,236.45	100.00%	2,473,357.71	6.50%	35,582,878.74	95,533,345.99	100.00%	2,584,225.60	2.71%	92,949,120.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4,000.00	8,700.00	5.00%
1 至 2 年	1,559,964.77	155,996.48	10.00%
3 至 4 年	187,788.45	93,894.23	50.00%
5 年以上	2,214,767.00	2,214,767.00	100.00%
合计	4,136,520.22	2,473,357.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备用金	1,529,720.60		
关联方	15,576.89		
煤层气利用补贴	32,374,418.74		
合计	33,919,716.2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0,867.8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699,506.69	6,812,736.23
抵押金	1,452,590.42	1,598,537.42
备用金	1,529,720.60	2,245,794.80
政府补助	32,374,418.74	84,876,277.54
合计	38,056,236.45	95,533,345.9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晋城市财政局	煤层气利用补贴	13,244,011.47	1 年以内	34.80%	
柳林县财政局	煤层气利用补贴	10,161,048.40	1 年以内 6,528,746.00, 1 至 2 年 3,632,302.40	26.70%	
昔阳县财政局	煤层气利用补贴	7,158,580.37	1 年以内	18.81%	
太原市财政局	煤层气利用补贴	1,810,778.50	1 年以内	4.76%	
古交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拆迁补偿款	1,500,000.00	1 至 2 年	3.94%	150,000.00
合计	--	33,874,418.74	--	89.01%	15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	煤层气利用补贴	13,244,011.47	1 年以内	2019 年末
柳林县财政局	煤层气利用补贴	10,161,048.40	1 年以内 6,528,746.00 1-2 年 3,632,302.40	2019 年末
昔阳县财政局	煤层气利用补贴	7,158,580.37	1 年以内	2019 年末
太原市财政局	煤层气利用补贴	1,810,778.50	1 年以内	2019 年末
合计	-	32,374,418.74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351,113.72		16,351,113.72	13,644,136.14		13,644,136.14
周转材料	6,418.47		6,418.47	5,594.69		5,594.69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10,101,725.68		110,101,725.68	504,763,393.18		504,763,393.18
合计	126,459,257.87		126,459,257.87	518,413,124.01		518,413,124.01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1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542,211,712.44
累计已确认毛利	591,120,047.33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023,230,034.0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10,101,725.68

8、持有待售资产

无。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抵扣进项税	2,614,002.72	3,018,939.54
待抵扣进项税额	7,555,092.19	566,210.10
待认证进项税额	739,397.09	2,673,028.35
增值税留抵税额	1,457,013.84	1,457,013.84
预缴所得税	15,725,373.32	15,741,116.55
预缴房产税	12,000.00	12,000.00
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额	25,419,205.21	8,468,858.51
预交城建税教育费附加	1,860,448.71	
预交资源税	56,021.99	
合计	55,438,555.07	31,937,166.89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贷款保证金	61,000,000.00		61,000,000.00	61,000,000.00		61,000,000.00	
	0		0	0		0	
合计	61,000,000.00		61,000,000.00	61,000,000.00		61,000,000.00	--
	0		0	0		0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无。

15、投资性房地产

无。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59,487,764.22	3,248,933,474.05
合计	3,359,487,764.22	3,248,933,474.0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工具仪器	文化生活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3,683,898.72	3,891,673,529.37	285,490,947.55	141,993,750.49	13,497,631.11	4,556,339,757.24
2. 本期增加金额	37,198,873.10	322,532,431.65	45,518,033.77	10,776,071.72	385,010.30	416,410,420.54
(1) 购置	167,147.58	43,021,488.00	36,339,546.36	8,844,778.01	385,010.30	88,757,970.25
(2) 在建工程转入	37,031,725.52	275,903,821.01	7,128,148.36			320,063,694.8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426,537.06	89,344,712.84	1,941,207.50		95,712,457.40
(1) 处置或报废		819,414.42	87,294,373.79	9,913.79		88,123,702.00
4. 期末余额	260,882,771.82	4,209,779,423.96	241,664,268.48	150,828,614.71	13,882,641.41	4,877,037,720.3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846,947.16	1,019,650,096.84	163,742,352.28	76,444,556.75	6,914,468.61	1,305,598,421.64
2. 本期增加金额	8,680,211.44	251,322,043.74	17,755,621.82	18,660,135.40	655,934.15	297,073,946.55
(1) 计提	8,680,211.44	249,881,670.39	17,412,121.31	18,376,823.79	655,934.15	295,006,761.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695,288.53	84,941,759.65	293,225.40		86,930,273.58
(1) 处置或报废		254,915.18	84,598,259.14	9,913.79		84,863,088.11
4. 期末余额	47,527,158.60	1,269,276,852.05	96,556,214.45	94,811,466.75	7,570,402.76	1,515,742,094.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07,861.55				1,807,861.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807,861.55				1,807,861.5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3,355,613.22	2,938,694,710.36	145,108,054.03	56,017,147.96	6,312,238.65	3,359,487,764.22
2. 期初账面价值	184,836,951.56	2,870,215,570.98	121,748,595.27	65,549,193.74	6,583,162.50	3,248,933,474.0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西气东输管线（注）	257,200,136.45	75,398,047.42		181,802,089.03
合计	257,200,136.45	75,398,047.42		181,802,089.03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161,243.64
运输设备	496,150.81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6) 固定资产清理

无。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30,338,013.94	729,761,341.68
工程物资	17,125,033.70	20,043,164.62
合计	747,463,047.64	749,804,506.3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吕梁煤层气井项目	23,364,078.75		23,364,078.75	123,665,038.88		123,665,038.88
西山煤层气井项目	139,926,530.71		139,926,530.71	251,342,918.67		251,342,918.67
左权煤层气井项目	149,837,649.97		149,837,649.97	137,135,817.10		137,135,817.10
漾泉煤层气井项目	97,952,341.57		97,952,341.57	94,446,664.76		94,446,664.76

寺河自筹 5 口 U 型井项目	94,339.62		94,339.62	3,986,373.73		3,986,373.73
晋圣采空井项目				19,465,696.55		19,465,696.55
岳城采空井项目				11,704,942.01		11,704,942.01
其他煤层气项目	11,709,427.26		11,709,427.26	32,184,490.07		32,184,490.07
压缩站项目	7,215,183.29		7,215,183.29	1,841,922.32		1,841,922.32
增压站项目	4,058,574.51		4,058,574.51	24,307,881.17		24,307,881.17
南村研发中心消防系统改造				13,823,799.05		13,823,799.05
晋煤煤层气物流园建设	18,058,430.68	6,125,942.68	11,932,488.00	18,058,430.68	6,125,942.68	11,932,488.00
采煤采气一体化示范项目				2,769,364.21		2,769,364.21
吕梁设备安装工程				1,153,945.16		1,153,945.16
柳林石西区块煤层气资源勘查开发项目	162,065,016.03		162,065,016.03			
武乡勘探开发项目	60,225,182.33		60,225,182.33			
晋城沁城矿瓦斯地面抽采项目	50,856,552.61		50,856,552.61			
和顺横岭开发项目	8,806,743.10		8,806,743.10			
晋城矿区郑庄矿瓦斯地面抽采项目	2,293,906.19		2,293,906.19			
合计	736,463,956.62	6,125,942.68	730,338,013.94	735,887,284.36	6,125,942.68	729,761,341.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吕梁煤层气井项目	140,000,000.00	123,665,038.88	2,987,710.37	103,288,670.50		23,364,078.75	90.47%	90.47				其他

左权煤层气井项目	467,682,658.64	137,135,817.10	12,701,832.87			149,837,649.97	32.04%	32.04				其他
漾泉煤层气井项目	408,610,365.63	94,446,664.76	4,296,968.80	791,291.99		97,952,341.57	24.17%	24.17				其他
寺河自筹5口U型井项目	59,000,000.00	3,986,373.73	458,413.88	4,350,447.99		94,339.62	7.53%	7.53				其他
增压站项目	31,824,400.00	24,307,881.17	3,674,280.34	23,923,587.00		4,058,574.51	87.93%	87.93				其他
晋煤煤层气物流园建设	53,060,000.00	11,932,488.00				11,932,488.00	22.49%	22.49				其他
晋圣采空井项目	21,730,000.00	19,465,696.55		19,465,696.55			89.58%	89.58				其他
岳城采空井项目	67,310,000.00	11,704,942.01	462,220.42	12,167,162.43			18.08%	18.08				其他
南村研发中心消防系统改造	15,000,000.00	13,823,799.05		13,823,799.05			92.16%	92.16				其他
压缩站项目	44,000,000.00	1,841,922.32	7,124,293.54	1,751,032.57		7,215,183.29	20.38%	20.38				其他
采煤采气一体化示范项目	5,000,000.00	2,769,364.21		2,769,364.21			55.39%	55.39				其他
西山煤层气井项目	257,150,000.00	251,342,918.67	3,351,524.98	114,767,912.94		139,926,530.71	99.05%	99.05				其他
柳林石西区块煤层气资源勘查开发项目	303,507,500.00		162,065,016.03			162,065,016.03	53.40%	53.40				其他

武乡勘探开发项目	185,895,900.00		60,225,182.33			60,225,182.33	32.40%	32.40				其他
晋城沁城矿瓦斯地面抽采项目	99,556,000.00		50,856,552.61			50,856,552.61	51.08%	51.08				其他
晋城矿区郑庄矿瓦斯地面抽采项目	68,466,000.00		2,293,906.19			2,293,906.19	3.35%	3.35				其他
和顺横岭开发项目	38,492,700.00		8,806,743.10			8,806,743.10	22.88%	22.88				其他
合计	2,266,285,524.27	696,422,906.45	319,304,645.46	297,098,965.23		718,628,586.68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3,206,653.70		13,206,653.70	15,735,140.94		15,735,140.94
专用设备	3,918,380.00		3,918,380.00	4,308,023.68		4,308,023.68
合计	17,125,033.70		17,125,033.70	20,043,164.62		20,043,164.62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19、油气资产

无。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098,505.55			1,757,687.44	3,318,651.00	79,174,843.9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42,187.34		2,242,187.34
(1) 购置				2,242,187.34		2,242,187.3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4,098,505.55			3,999,874.78	3,318,651.00	81,417,031.3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190,126.60			1,020,448.32	443,826.04	6,654,400.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575,500.40			414,934.72	221,365.32	2,211,800.44
(1) 计提	1,575,500.40			414,934.72	221,365.32	2,211,800.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765,627.00			1,435,383.04	665,191.36	8,866,201.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332,878.55			2,564,491.74	2,653,459.64	72,550,829.93
2. 期初账面价值	68,908,378.95			737,239.12	2,874,824.96	72,520,443.0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1、开发支出

无。

22、商誉

无。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费	420,000.00	150,000.00	240,000.00		330,000.00
车辆年检费	3,102,660.39		913,334.72		2,189,325.67
房屋租赁费	241,215.87		71,260.44		169,955.43
煤层气井占地费	1,142,524.60		77,746.08		1,064,778.52
场地租赁费	327,678.37		52,428.60		275,249.77
生产基地装修费	986,841.23		567,083.64		419,757.59
工程研发中心单身公寓采暖系统改造工程	22,468.44		22,468.44		
李庄停车厂工程	391,307.98		263,550.48		127,757.50
增压机修理费	199,430.00		199,430.00		

集输站管网电伴热保温工程	1,635,812.93		1,108,004.04		527,808.89
南村研发中心装修费	536,242.52		279,778.68		256,463.84
垃圾处理费	910,096.20		355,769.16		554,327.04
南村实验实习教学基地土建安装工程	1,097,555.10		470,380.68		627,174.42
沁水压缩站 2 套 W107C 压缩机及配套设备改造	1,045,584.06		418,233.60		627,350.46
2018 年~2019 年占地费		358,806.92	161,648.05		197,158.87
西气东输管线泄漏隐患段抢修工程		4,193,894.46	1,164,970.60		3,028,923.86
张山增压站带压开孔封堵技术改造工程		341,433.32	66,389.75		275,043.57
压缩机组燃驱改电驱改造款		2,820,512.70	443,969.45		2,376,543.25
南村维修工程		1,314,054.51	122,619.74		1,191,434.77
南村工程中心停车场工程		544,618.29	90,769.74		453,848.55
锅炉管道系纺工程		527,272.73	117,171.72		410,101.01
库房、锅炉房、烤漆房工程		272,727.27	7,575.76		265,151.51
集输站简易用房	352,830.56		120,970.45		231,860.11
增压机建安工程		1,183,958.92	230,214.24		953,744.68
房屋修缮摊销	79,096.00		69,223.00		9,873.00
作业队库房摊销	50,179.00		21,504.00		28,675.00
沁水基地食堂改造	238,600.00		47,720.04		190,879.96
宿舍加装改造		1,518,801.00	30,410.36		1,488,390.64
燃气管道安装工程		41,165.08			41,165.08
设备停放场地建设		236,532.07			236,532.07
新建临时库房		555,284.09			555,284.09
增压站占地费	9,908.40		9,908.40		
集输站占地费	46,233.12		7,006.50		39,226.62
办公楼暖气改造工	100,179.37		100,179.37		

程					
材料库房改造土建	11,891.05		11,891.05		
驻地装修费		473,342.56			473,342.56
合计	12,948,335.19	14,532,403.92	7,863,610.78		19,617,128.33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7,681,999.47	10,291,260.92	67,277,373.12	10,260,005.1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1,172,864.37	32,619,392.56	145,900,019.87	35,986,466.17
企业重组评估增值资产	17,144,537.86	2,571,680.68	18,869,531.98	2,830,429.80
合计	215,999,401.70	45,482,334.16	232,046,924.97	49,076,901.1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482,334.16		49,076,901.1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1,679,830.22	89,535,519.46
可抵扣亏损	2,388,359,677.61	2,268,876,832.72
合计	2,490,039,507.83	2,358,412,352.1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33,921,405.50	
2019	252,572,996.48	252,572,996.48	
2020	586,482,264.45	587,217,080.54	
2021	1,264,283,401.05	1,270,217,109.54	
2022	124,948,240.66	124,948,240.66	
2023	160,072,774.97		
合计	2,388,359,677.61	2,268,876,832.72	--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无。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信用借款		7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85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28,210,000.00	57,500,000.00

应付账款	1,191,251,405.03	809,420,452.20
合计	1,319,461,405.03	866,920,452.20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8,210,000.00	57,500,000.00
合计	128,210,000.00	57,500,000.00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1,037,300,127.80	669,550,253.29
材料款	98,020,529.85	65,842,676.99
设备款	55,045,593.01	71,933,224.17
配件款	735,154.37	1,294,297.75
技术服务费	150,000.00	800,000.00
合计	1,191,251,405.03	809,420,452.2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省煤炭地质 114 勘查院	30,727,875.88	未到付款期
陕西建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9,835,770.46	未到付款期
北京奥瑞安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6,008,900.00	未到付款期
晋城市锦惠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4,276,935.29	未到付款期
东营市金亿来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7,768,135.71	未到付款期
合计	98,617,617.34	--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煤层气销售款	33,739,665.57	17,740,191.62
运输费	339,942.06	673,694.50
煤层气补贴款	277,157.92	16,765,631.15
其他	5,058,538.80	131,538.10
合计	39,415,304.35	35,311,055.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翼城县晋能燃气有限公司	90,667.70	未结算
沁水县科胜原耐火制品有限公司	80,000.00	未结算
沁水县鼎瑞祥玻璃棉有限公司	50,000.00	未结算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50,000.00	未结算
沁水县金福祥工贸有限公司	34,000.00	未结算
合计	304,667.7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1,871,847.91	235,960,277.03	234,347,460.64	74,146,588.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8,813.00	34,920,863.10	34,748,778.10	720,898.00
三、辞退福利		36,545.00	36,545.00	
合计	72,420,660.91	270,917,685.13	269,132,783.74	74,867,486.8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857,017.71	156,515,787.88	158,292,651.49	46,080,154.10

2、职工福利费		23,834,941.71	23,834,941.71	
3、社会保险费	13,692.30	12,131,245.67	11,366,281.48	778,656.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692.30	10,063,842.49	9,364,957.58	712,577.21
工伤保险费		1,348,899.20	1,342,225.20	6,674.00
生育保险费		718,503.98	659,098.70	59,405.28
4、住房公积金	1,198,218.00	15,855,641.00	14,496,653.00	2,557,20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454,697.94	6,260,467.70	4,183,082.40	23,532,083.24
8、其他短期薪酬	1,348,221.96	21,362,193.07	22,173,850.56	1,198,489.05
合计	71,871,847.91	235,960,277.03	234,347,460.64	74,146,588.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5,889.00	26,881,957.10	26,814,377.10	133,469.00
2、失业保险费	2,046.00	989,421.00	986,550.00	4,917.00
3、企业年金缴费	480,878.00	7,049,485.00	6,947,851.00	582,512.00
合计	548,813.00	34,920,863.10	34,748,778.10	720,898.00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446,065.26	13,861,490.60
企业所得税	120,326,501.74	64,846,787.78
个人所得税	428,113.68	256,729.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208.77	692,392.27
教育费附加	27,210,600.50	27,825,784.01
资源税	2,492,097.36	1,594,954.55
土地使用税		50,164.94
印花税	174,297.49	156,954.38
河道管理费	12,693,178.68	12,693,178.6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5,498.03	
房产税		340,023.49
价格调控基金	23,272,255.99	23,272,255.99

合计	193,145,817.50	145,590,716.44
----	----------------	----------------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4,938,729.28	6,177,420.23
其他应付款	15,498,500.83	13,328,007.45
合计	50,437,230.11	19,505,427.6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585,352.09	2,375,285.76
企业债券利息	31,076,111.0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6,208.33	1,309,229.16
融资租赁贷款利息	2,131,057.78	2,492,905.31
合计	34,938,729.28	6,177,420.23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47,170.76	366,584.51
保证金	5,369,274.17	7,928,438.54
代扣社保	238,229.03	151,188.94
其他	9,643,826.87	4,881,795.46
合计	15,498,500.83	13,328,007.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易高煤层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	销售保证金

临县车赶乡张家山村民委员会	200,000.00	业务未结算
沁水县名扬煤层气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业务未结算
山西省煤勘 114 队地质勘探服务中心	40,755.00	业务未结算
山西省电力公司送变电工程公司	40,000.00	业务未结算
合计	3,380,755.00	--

34、持有待售负债

无。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9,000,000.00	990,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3,572,603.46	202,509,718.02
合计	642,572,603.46	1,193,009,718.02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39,229,371.35	62,659,653.27
合计	139,229,371.35	62,659,653.27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942,500,000.00	1,432,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9,000,000.00	-990,500,000.00
合计	593,500,000.00	541,500,000.00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8 蓝焰 01"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699,172,217.55	
合计	699,172,217.5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18 蓝焰 01	700,000,000.00	2018.5.23 年	698,950,000.00	698,950,000.00	31,076,111.08	222,217.55	31,076,111.08	699,172,217.55
合计	--	--	698,950,000.00	698,950,000.00	31,076,111.08	222,217.55	31,076,111.08	699,172,217.55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无。

3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31,046,237.30	239,573,116.72
合计	131,046,237.30	239,573,116.72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兴业融资租赁	156,945,437.77	259,902,666.17
华夏融资租赁	71,500,000.00	128,500,000.00
交行融资租赁	11,127,678.95	53,680,168.57
招行融资租赁	85,045,724.04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19）	193,572,603.46	202,509,718.02
合计	131,046,237.30	239,573,116.72

(2) 专项应付款

无。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41、预计负债

无。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5,382,429.01	10,160,800.00	9,001,226.51	66,542,002.50	
合计	65,382,429.01	10,160,800.00	9,001,226.51	66,542,002.5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山西省煤层气成藏模式与储层评价	4,142,351.37						4,142,351.37	与收益相关
煤层气钻井关键技术及装备研发	14,940,000.00						14,9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央财政资金拨款	16,076,973.92			1,833,620.88			14,243,353.04	与资产相关
煤层气排采技术及智能化装备开发与示范	5,798,057.87			216,159.60			5,581,898.27	与资产相关
煤层气排采	3,030,849.9			586,195.39			2,444,654.5	与收益相关

技术及智能化装备开发与示范	4						5	
低渗煤层煤层气分段压裂水平井增产技术研究	5,341,509.44			5,341,509.44				与收益相关
煤层气压裂与增产关键技术及装备开发与示范	13,660,377.36			142,277.72			13,518,099.64	与收益相关
废弃矿井采空区地面煤层气抽采技术研究及示范	1,2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阳泉矿区碎软低渗煤层煤层气增透抽采利用技术集成与示范	241,210.25	1,958,800.00		13,015.48			2,186,994.77	与收益相关
高产高效工作面煤层气(瓦斯)地面抽采技术研究与示范	951,098.86			160,900.83			790,198.03	与收益相关
深部煤层气勘查开发关键技术研究		8,000,000.00		707,547.17			7,292,452.83	与收益相关
煤矿区煤层气开发利用技术标准研究		202,000.00					20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5,382,429.01	10,160,800.00		9,001,226.51			66,542,002.50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67,502,660.00						967,502,660.00

45、其他权益工具

无。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54,653,760.06			2,654,653,760.06
其他资本公积	-1,679,080,096.29			-1,679,080,096.29
合计	975,573,663.77			975,573,663.77

47、库存股

无。

48、其他综合收益

无。

4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626,298.44	25,503,506.84	24,562,260.91	5,567,544.37
合计	4,626,298.44	25,503,506.84	24,562,260.91	5,567,544.37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3,333,919.33	80,511,770.41		333,845,689.74

合计	253,333,919.33	80,511,770.41	333,845,689.74
----	----------------	---------------	----------------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59,773,259.71	530,993,442.7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59,773,259.71	530,993,442.7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8,589,075.71	489,404,571.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511,770.41	60,624,754.51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57,850,565.01	959,773,259.71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26,654,859.94	1,435,334,057.64	1,898,853,392.51	1,252,484,705.39
其他业务	6,684,700.51	4,131,479.27	4,861,979.88	3,136,356.06
合计	2,333,339,560.45	1,439,465,536.91	1,903,715,372.39	1,255,621,061.45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63,750.87	4,928,429.27
教育费附加	2,628,182.90	2,894,951.44
资源税	9,441,958.63	8,799,005.87
房产税	1,038,038.53	777,458.20
土地使用税	1,305,310.47	774,531.24
车船使用税	251,604.85	230,020.19
印花税	1,156,248.51	2,111,353.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52,121.94	1,929,872.46
水资源税	23,088.00	
合计	22,060,304.70	22,445,622.06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3,809,582.82	18,229,210.96
职工薪酬	4,382,047.08	3,715,385.24
宣传费	915,759.29	
广告费	94,339.62	
其他		426,844.08
合计	19,201,728.81	22,371,440.28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667,638.53	61,933,133.86
修理费	31,930,387.24	27,929,393.96
车辆管理费	7,601,971.81	7,288,030.45
折旧费	6,645,581.39	3,461,100.12
租赁费	5,534,086.72	3,577,940.33
中介机构服务费	5,490,496.71	12,774,075.10
差旅费	3,654,377.35	1,528,653.04
办公费	3,190,581.50	3,078,258.91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2,168,844.61	1,818,695.30
无形资产摊销	2,142,097.66	1,849,212.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50,084.87	2,374,642.97
电费	1,557,807.73	1,772,095.67
税金	1,484,393.88	4,077,191.09
党组织经费	1,332,716.39	
后勤管理费	1,219,749.35	
保险费	1,141,673.91	1,238,180.41
勘探费	676,438.98	
运输费	630,628.73	545,630.23
诉讼费	591,247.21	
会议费	465,242.32	311,156.19
业务招待费	260,284.05	368,998.08

劳动保护费	259,754.89	
取暖费	239,832.63	282,320.68
警卫消防费	194,342.84	236,983.34
托管费	138,600.00	
土地使用费	120,000.00	
绿化费	113,971.10	267,748.49
咨询费	107,833.20	98,272.00
排污费	75,000.00	
党建经费	63,185.40	
财产保险费	29,010.38	
劳务费	13,796.00	
水费	2,408.39	12,980.36
其他	3,148,931.25	4,901,418.38
合计	150,842,997.02	141,726,111.61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低渗煤层煤层气分段压裂水平井增产技术研究	15,265,640.61	1,455,179.98
深部煤层气勘查开发关键技术研究	10,937,456.18	
西山区块U型井工艺技术研究	9,365,715.15	
低产煤层气井改造技术研究	4,836,502.86	
郑庄加密井压裂改造技术研究	3,944,371.95	
煤层气钻井关键技术及装备研发	3,829,388.54	7,035,333.06
阳泉矿区寺家庄井田煤层气赋存规律研究	3,048,054.67	10,776,966.46
沁水区块主管网安全评估及优化改造技术研究	1,349,879.22	
阳泉体积压裂改造技术研究	1,101,159.77	
煤层气排采技术及智能化装备开发与示范	980,022.14	5,614,103.88
过采空区钻井技术研究	688,250.06	6,420,038.51
煤层气技术创新及战略布局研究	415,094.34	
液氮解堵技术服务	282,291.27	

长平体积压裂改造技术研究	262,756.07	
寺河过采空井压裂改造技术研究	225,428.85	
煤层气压裂与增产关键技术及装备开发与示范	195,819.42	6,267,085.34
高产高效工作面煤层气(瓦斯)地面抽采技术与示范	160,900.83	372,151.14
郑庄加密井压裂方案研究及现场试验	148,343.63	
煤层气井体积压裂技术研究	148,343.55	
寺河U型井压裂改造技术研究	129,242.07	
径向射流作业技术服务	103,775.37	
水平井二次改造技术服务	39,412.96	
煤层气井二次压裂改造试验	35,808.59	953,994.47
受井下影响煤层气井套管补贴再利用技术研究	35,808.56	1,250,543.97
液压无杆泵抽采试验研究	35,808.56	158,310.95
煤层气井径向改造试验	35,808.46	1,787,338.18
废弃矿井采空区地面煤层气抽采技术研究及示范	24,000.00	2,779,215.38
煤地质微生物成气机理研究	24,000.00	
煤层气技术标准化研究及制定	23,475.79	269,191.40
寺河、郑庄、胡底水土保持方案验收	23,475.79	96,689.42
阳泉矿区碎软低渗煤层煤层气增透抽采利用技术集成与示范	13,015.48	13,889.75
生物增产试验研究		930,026.98
山西省煤层气成藏模式与储层评价		2,950,106.26
煤层气斜直井钻机在水平井钻井技术中的实验		284,732.21
郑庄区块深部煤层气井碳纤维杆修井工艺研究		2,114,150.95
山西省重点煤矿区地面煤层气抽采技术体系与示范工程		36,437.96
煤层气井循环注水返排煤屑装置开发试验		275,061.32
西气东输长输管线泄漏隐患段管道更换不停输带压封堵连接技术研究		2,154,402.79
煤层气井精细化排采增产技术研究		1,178,763.52

郑庄、胡底、长平、赵庄煤层气开发方案研究		230,002.64
水平井增产工艺技术研究		1,744,975.55
采空区煤层气抽采试验及研究	-1,017.49	2,316,622.89
合计	57,708,033.25	59,465,314.96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0,426,586.69	160,120,970.74
减：利息收入	9,913,533.73	3,656,592.53
银行手续费	7,678,679.16	7,202,526.60
合计	138,191,732.12	163,666,904.81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351,262.09	3,089,675.25
合计	6,351,262.09	3,089,675.25

5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煤层气抽采补贴	257,262,869.20	264,129,415.48
增值税退税	55,035,502.41	88,692,195.99
低渗煤层煤层气分段压裂水平井增产技术研究	5,341,509.44	1,358,490.56
中央财政资金拨款	1,833,620.88	1,767,951.25
煤层气排采技术及智能化装备开发与示范	802,354.99	1,151,812.93
深部煤层气勘查开发关键技术研究	707,547.17	
高产高效工作面煤层气（瓦斯）地面抽采技术与示范	160,900.83	372,151.14
煤层气压裂与增产关键技术及装备开发与示范	142,277.72	2,339,622.64

阳泉矿区碎软低渗煤层煤层增透抽采利用技术集成与示范	13,015.48	13,889.75
企业吸纳就业及培训补助	8,8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6,715.41	4,119.15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技术维护费	2,240.00	871.32
庙沟限价房燃气管网改迁工程补偿		1,057,027.03
山西省煤层气成藏模式与储层评价		97,100.00
合计	321,317,353.53	360,984,647.24

60、投资收益

无。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02,604.01	1,687,522.09
在建工程处置收益		518,718.30
合计	402,604.01	2,206,240.39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利得	129,376.90		129,376.90
政府补助	147,000.00	214,090.00	147,000.00
罚款收入	31,957.00	10,500.00	31,957.00
废品收入	445.00		445.00
违约赔偿收入		20,000.00	
其他	7,670.00	36,736.50	7,670.00
合计	316,448.90	281,326.50	316,448.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6 年 R&D 经费投入强度奖励资金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7,000.00	62,09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奖励资金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旧汽车报废更新补贴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7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7,000.00	214,090.00	与收益相关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4,880.00	2,290.00	44,880.00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	3,387,851.30		3,387,851.30
罚款支出	482,848.08	312,654.13	482,848.08
其他支出	63,633.38	1,481,617.25	63,633.38
合计	3,979,212.76	1,796,561.38	3,979,212.76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6,543,644.54	118,317,571.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94,566.98	3,340,751.85
合计	150,138,211.52	121,658,323.2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817,575,159.2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2,636,273.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134,484.2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487,378.9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479,205.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67,131.15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521,994.84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7,210,268.16
所得税费用	150,138,211.52

66、其他综合收益

无。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煤层气利用补贴	226,704,500.00	249,240,150.00
利息收入	9,913,533.73	3,656,592.53
深部煤层气勘查开发关键技术研究	8,000,000.00	
风险勘查费	5,000,000.00	
阳泉矿区碎软低渗煤层每层增透抽采利用技术集成与示范	1,958,800.00	
押金	1,084,000.89	2,769,837.40
赔偿收入	581,614.96	903,846.20
汇款退回	352,469.38	
煤矿区煤层气开发利用技术标准研究	202,000.00	
晋城市科学技术局经费	100,000.00	
沁水县财政局专利补贴款	47,000.00	
复垦保证金	39,840.00	
停职留薪保险	39,045.17	172,924.70
晋煤奖励款	27,000.00	
企业吸纳就业及培训补助	8,800.00	
三代手续费	6,715.41	4,152.78
罚款收入	300.00	3,100.00
山西省质监局奖金		80,000.00
山西省煤层气成藏模式与储层评价补助款		1,650,000.00
煤层气钻井关键技术及装备研发补助款		2,400,000.00
低渗煤层煤层气分段压裂水平井增产技术研究		5,200,000.00
煤层气压裂与增产关键技术及装备开发与示范		7,200,000.00
煤层气排采技术及智能化装备开发与示范		1,500,000.00
旧汽车报废更新补贴		72,000.00
专利补助		62,090.00
固定资产租赁收入		60,000.00
其他	638,199.10	38,189.46
合计	254,703,818.64	275,012,883.0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修理费	8,681,960.05	5,755,416.0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84,239.74	2,798,506.47
中介机构服务费	3,946,479.78	11,263,877.31
差旅费	3,703,865.73	2,271,689.92
租赁费	2,952,283.16	3,693,547.02
办公费	1,615,786.71	2,051,688.64
备用金	1,599,604.21	1,203,386.04
后勤管理费	1,226,462.46	
咨询费	767,985.00	98,272.00
法院质保金款	716,690.00	
诉讼费	715,187.60	204,626.50
占地费	566,216.35	
信息披露费	520,000.00	250,000.00
劳务费	515,292.00	3,923,106.56
运输费	464,916.61	622,314.37
罚款、滞纳金	458,520.37	562,196.98
车辆保险费	421,117.92	1,305,072.21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384,403.78	763,835.78
技术服务费	308,366.00	
金融业务手续费	272,099.56	206,355.52
劳保抵押金	265,091.89	295,438.00
招待费	213,328.08	364,794.35
绿化费	202,271.10	199,270.00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	1,080,000.00
党建经费	198,947.53	
警卫消防费	194,342.84	280,856.00
董事会费	153,899.38	150,000.00
股票上市年费	150,000.00	100,000.00
研发费	130,000.00	87,443.50
交易商协会会费	125,000.00	
会议费	124,736.20	323,118.01

廉政保证金	120,000.00	50,000.00
取暖费	86,273.30	258,596.80
工程晒图费	58,910.00	
账户管理费	50,849.00	12,658.00
扶贫慰问款	49,275.00	
水电费	31,997.67	190,624.86
捐款	30,000.00	
岗位技能竞赛奖励款	26,000.00	
认证费	22,414.00	44,400.00
网络费	16,500.00	
网络投票服务费	16,000.00	
安全抵押金	11,476.95	988,141.20
服务费	8,000.00	
占地费		370,192.43
税费		1,682,267.75
履约保证金		150,000.00
排污费		10,757.00
勘探费		6,443.00
往来款		800,432.63
赔偿款		1,155,677.60
其他	370,580.83	637,527.90
合计	36,677,370.80	46,212,530.3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探矿权履约保证金		22,447,180.00
合计		22,447,18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招银租赁融资租赁贷款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本金	220,182,146.87	203,114,988.45
融资租赁手续费	4,900,000.00	
银行承兑保证金	95,200,000.00	35,800,000.00
合计	320,282,146.87	238,914,988.45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67,436,947.71	475,346,571.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51,262.09	3,089,675.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5,006,761.08	280,772,437.53
无形资产摊销	2,211,800.44	1,849,577.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863,610.78	10,876,077.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2,604.01	-2,206,240.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58,474.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7,253,778.90	166,624,963.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94,566.98	3,340,751.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1,953,866.14	-417,558,460.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7,643,902.34	-478,338,894.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4,798,089.10	661,927,78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682,651.27	705,724,241.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64,648,342.97	1,204,394,749.8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04,394,749.82	282,383,659.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746,406.85	922,011,089.8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64,648,342.97	1,204,394,749.82
其中: 库存现金	158,832.67	267,062.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4,489,510.30	1,204,127,687.2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4,648,342.97	1,204,394,749.82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7,492,116.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土地复垦保证金、探矿权履约保证金
应收票据	20,000,000.00	质押给银行作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81,802,089.03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长期应收款	61,000,000.00	融资贷款保证金
合计	440,294,205.03	--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无。

72、套期

无。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煤层气补贴	257,262,869.20	其他收益	257,262,869.20
增值税退税	55,035,502.41	其他收益	55,035,502.41
阳泉矿区碎软低渗煤层每层增透抽采利用技术集成与示范	2,200,010.25	递延收益	13,015.48
深部煤层气勘查开发关键技术研究	8,000,000.00	递延收益	707,547.17
煤矿区煤层气开发利用技术标准研究	202,000.00	递延收益	
高产高效工作面煤层气（瓦斯）地面抽采技术研究示范	951,098.86	递延收益	160,900.83
煤层气排采技术及智能化装备开发与示范	8,828,907.81	递延收益	802,354.99
山西省煤层气成藏模式与储层评价	4,142,351.37	递延收益	
煤层气钻井关键技术及装备研发	14,940,000.00	递延收益	
废弃矿井采空区地面煤层气抽采技术研究及示范	1,200,000.00	递延收益	
低渗煤层煤层气分段压裂水平井增产技术研究	5,341,509.44	递延收益	5,341,509.44
煤层气压裂与增产关键技术及装备开发与示范	13,660,377.36	递延收益	142,277.72
国拨资金购重大专项 500 万	1,172,565.56	递延收益	549,054.24
空气钻井机及其配套设备	9,543,621.64	递延收益	720,273.36
胡底压缩机	5,360,786.72	递延收益	564,293.28
专利补助	47,000.00	营业外收入	47,000.00
2016 年 R&D 经费投入强度奖励资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企业吸纳就业及培训补助	8,800.00	其他收益	8,800.00
合计	387,997,400.62		321,455,398.1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晋城	1	山西晋城	100.00%		反向收购
漾泉蓝焰煤层气有限公司	山西晋中	2	山西晋中	100.00%		投资设立
山西蓝焰煤层气工程研究有限公司	山西晋城	2	山西晋城	90.00%		投资设立
山西沁盛煤层气作业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晋城	2	山西晋城	35.00%		投资设立
山西西山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古交	2	山西古交	51.00%		投资设立
山西美锦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清徐	2	山西清徐	51.00%		投资设立
吕梁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吕梁	2	山西吕梁	100.00%		投资设立
左权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左权	2	山西左权	100.00%		投资设立
晋城市诚安物流有限公司	山西晋城	2	山西晋城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对子公司山西沁盛煤层气作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持股比例为35%，但享有表决权比例为51%。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西蓝焰煤层气工程研究有限公司	10.00%	-28,348.16		1,364,133.79
山西沁盛煤层气作业有限责任公司	65.00%	8,660,434.82		14,280,696.63
山西西山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49.00%	-17,810,431.72		66,176,335.81
山西美锦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49.00%	-1,973,782.94		7,304,923.4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西蓝焰煤层气工程研究有限公司	67,769,821.13	5,351,531.36	73,121,352.49	55,939,762.05	3,540,252.75	59,480,014.80	54,834,266.21	5,803,132.74	60,637,398.95	37,883,671.89	8,828,907.81	46,712,579.70
山西沁盛煤层气作业有限责任公司	425,089,702.56	27,383,457.10	452,473,159.66	430,502,857.15		430,502,857.15	282,431,040.67	21,419,051.63	303,850,092.30	295,485,793.04		295,485,793.04
山西西山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294,402,975.44	749,753,423.35	1,044,156,398.79	909,102,652.23		909,102,652.23	268,272,552.23	811,430,951.15	1,079,703,503.38	908,472,754.22		908,472,754.22
山西美锦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22,402,703.13	25,635,774.16	48,038,477.29	33,130,470.18		33,130,470.18	24,717,954.86	27,689,938.50	52,407,893.36	33,475,819.67		33,475,819.6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西蓝焰煤层气工程研究有限公司	45,447,133.77	-283,481.56	-283,481.56	-4,841,028.36	14,569,596.30	-3,502,079.41	-3,502,079.41	-1,343,309.64
山西沁盛煤层气作业有限责任公司	302,345,519.39	13,323,745.87	13,323,745.87	1,923,132.16	134,042,756.39	2,938,645.21	2,938,645.21	5,960,246.17
山西西山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95,991,524.62	-36,347,819.84	-36,347,819.84	-11,947,905.89	74,815,158.87	-29,092,270.40	-29,092,270.40	6,312,185.82
山西美锦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1,477,050.93	-4,028,128.45	-4,028,128.45	-3,219,592.67	2,295,963.65	-2,781,018.39	-2,781,018.39	-1,367,651.77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可转换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无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六、13及附注六、21））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短期借款	增加1%	1,000,000.00	1,0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短期借款	减少1%	-1,000,000.00	-1,0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长期借款	增加1%	10,425,000.00	10,425,000.00	15,320,000.00	15,320,000.00
长期借款	减少1%	-10,425,000.00	-10,425,000.00	-15,320,000.00	-15,320,000.00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等。

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承担的任何重大损失。

公司的应收款主要为煤层气款和工程款，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公司对账款余额以及应收账款账龄进行持续监控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之内。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开展业务需要支付的保证金、押金、往来款等，公司对此款项与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公司不面临较大坏账风险。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31.71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9.60亿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晋城	注 1	3,905,195,625.48	40.05%	40.0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1：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煤炭批发经营；工程测量：控制测量、地形测量、线路工程测量、桥梁测量、矿山测量、隧道测量、竣工测量；地籍测绘；危险货物运输（1类1项），危险货物运输（3类）（有效期至2018年7月2日）；爆破作业（有效期至2020年9月29日）；以下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有线电视广告；职业教育和培训、职业技能鉴定；工矿物资、机电设备及配件采购、销售、租赁及维修；废旧物资收购；自有场地及房屋租赁；建筑施工、建设工程；矿井建设，电力工程建设；电力设施安装、维修、试验（三级）；办公自动化设施安装及维修（特种设备除外）；通信工程建设；电力供应；售电业务；电力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电力设备及器材销售；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层气地面开采；煤层气利用及项目建设；煤炭洗选及深加工；林区木材：经营加工；道路货物运输；铁路货物运输（煤矿专用）；物流；仓储服务；装卸服务；化工；甲醇（木醇、木精）、汽油、液化石油气、硫磺、氧（液氧）、氮（液氮）生产及销售；食品生产；正餐服务；住宿服务；林木种植；园林绿化工程；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医疗服务；文化及办公用品、家用电器零售；物资采购；自有设备租赁；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售后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输出、技术许可、技术服务、项目研发；本企业内部通信专网运营；通信设备及器材销售、批发零售建筑材料；养老服务业；健身娱乐场所；物业服务；水、电、暖生活废水等后勤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说明：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持有的省属22户企业国有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通知》（晋国资发[2017]35号）要求，山西省国资委决定将持有的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晋煤集团62.57%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公司）。2017年8月23日晋煤集团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印业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信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易安蓝焰煤与煤层气共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成庄矿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古书院矿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长子县翠云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高平市实拓工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寺河煤矿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石涅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煤集团沁水胡底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煤集团沁秀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长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煤集团晋圣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城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能源煤层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市得一工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沁东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菲利普斯煤矿机械修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煤集团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煤集团沁秀煤业有限公司岳城煤矿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燃气输配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金鼎高宝钻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市银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沁水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宏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溪煤制油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河南晋开化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一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市金菲机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陵川县惠民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宇光电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林业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古书院工贸有限公司万德福超市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煤与煤层气共采国家重点实验室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河南晋煤天庆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中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郑庄矿井项目筹建处）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铭汇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泽祥勘探测绘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铭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乾泰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安信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煤集团赵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煤集团金鼎煤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市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宏圣润晋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煤金鼎煤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河南晋开化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凤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医院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宏厦建筑工程第三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沁阳市银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运盛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北京朗德金燕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市银焰新能源有限公司长治市城东路淮海加气站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商贸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宇光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煤集团翼城晟泰青洼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宏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筑安装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宏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煤炭综合服务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关物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煤集团地测服务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上海申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晋城金鼎煤层气排采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最终控制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原控股股东
太原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李家庄煤矿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大通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省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国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国兴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西山金信建筑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晋城金龙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华夏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省投资集团九洲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国化盛达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太原煤气化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国际能源集团燃气输配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用电分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沙曲矿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瑞阳煤层气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中液互联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晋城市众鑫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屯兰煤矿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阳煤寺家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长子县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潞安集团和顺李阳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同生精通兴旺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嘉乐泉煤矿	同受国投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贺西煤矿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汾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炉峪口煤矿	同受国投控制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阳城县晋能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液化煤层气	37,709,229.25			55,476,211.92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电力	11,165,174.35			9,848,409.27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寺河煤矿	购买电力	10,334,139.47			10,040,452.38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成庄矿	购买电力	7,295,546.10			7,705,318.80
晋城铭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压缩费	4,763,635.47			5,269,063.59
山西晋煤集团赵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电力	3,589,306.25			2,854,556.28
山西汾西矿业（集	购买电力	2,428,879.67			2,018,189.96

团) 有限责任公司 供用电分公司					
晋城金鼎煤层气排 采装备制造有限公 司	修理费	1,839,831.93			
晋城宏圣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建筑安装 分公司机关本部	零星工程	1,537,121.09			2,438,809.32
山西瑞阳煤层气有 限公司	购买气款	1,244,449.65			
易安蓝焰煤与煤层 气共采技术有限责 任公司	技术服务	1,066,037.74			679,245.28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 公司沙曲矿	购买电力	796,137.93			779,213.68
河南晋煤天庆煤化 工有限责任公司	液化煤层气	782,696.44			1,555,951.35
山西西山金信建筑 有限公司	增压站工程	681,818.18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 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通信分公司	通讯费	607,414.88			540,669.16
晋城乾泰安全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鉴定服务费、检测 费	217,075.47			
山西安信建设工程 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费	209,748.12			
晋城古书院工贸有 限公司万德福超市	办公用品	166,803.40			31,689.90
山西华夏建筑工程 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费	155,660.37			
山西铭汇燃气工程 有限公司	管道通球工程	154,545.45			1,312,333.34
晋城泽祥勘探测绘 有限公司	测放费	149,528.30			
晋城泽祥勘探测绘 有限公司	测绘费	138,679.24			49,528.30
山西石涅招标代理 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代理费	88,500.00			
长子县翠云实业有	油料	68,781.50			80,926.56

限公司					
高平市实拓工贸有限公司	油料	63,501.18			67,335.89
山西晋煤集团金鼎煤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电力	55,505.73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古书院矿	购买电力	38,582.25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印业分公司	办公用品	27,633.31			22,165.00
山西省投资集团九州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废油处置	16,000.00			25,600.00
晋城铭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燃料	5,855.85			31,233.30
山西晋煤集团金鼎煤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2,346,572.44
晋城金龙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667,809.45
晋城市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影机				444,444.46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溪煤制油分公司	液氮				263,596.58
晋城宏圣润晋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绿化工程费				194,704.72
山西晋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159,451.28
晋煤金鼎煤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				116,386.01
河南晋开化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液氮				63,139.29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电力				49,580.39
晋城市得一工贸有限公司	住宿				42,220.00

晋城凤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8,613.66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医院	接受劳务				1,142,585.08
晋城市众鑫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配件款				52,145.30
山西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857,950.59
山西宏厦建筑工程第三有限公司	工程款				241,618.85
合计		87,397,818.57			107,477,721.3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成庄矿	气井建造	546,948,779.13	790,371.81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寺河煤矿	气井建造	195,508,056.89	420,865,011.30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寺河煤矿	瓦斯治理	144,633,600.00	144,633,600.04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105,444,931.11	121,785,388.56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96,895,214.23	102,175,356.00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成庄矿	瓦斯治理	95,430,400.00	95,430,400.00
山西国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煤层气销售	94,440,165.76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91,444,929.66	73,030,846.70
山西晋城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79,036,580.76	60,403,009.54
山西晋煤集团沁秀煤业有限公司	气井建造	79,189,927.02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49,176,735.34	53,622,483.08
山西晋煤集团赵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瓦斯治理	28,768,000.00	28,768,000.00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管道运输费	16,054,890.36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气井建造	13,953,613.83	40,767,442.58
山西长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瓦斯治理	13,193,600.00	13,689,600.00
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10,865,793.06	3,737,639.45
晋城市银焰新能源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9,075,021.80	11,927,823.68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层气销售	8,188,920.47	2,421,626.79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溪煤制油分公司	煤层气销售	6,302,399.09	3,926,819.41
山西国兴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6,021,206.36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	4,440,232.88	3,165,138.85
山西晋煤集团赵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层气销售	4,108,778.42	998,168.02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寺河煤矿	煤层气销售	4,090,909.09	3,851,351.35
太原天然气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3,652,954.11	50,513,490.74
山西省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气井建造	2,931,580.78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2,283,018.87	
易安蓝焰煤与煤层气共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1,358,490.57	
山西长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气井建造	1,183,607.97	8,382,350.33
山西能源煤层气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1,183,526.29	3,141,983.34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79,245.28	1,113,207.55
山西晋煤集团赵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气井建造	1,143,011.60	330,249.97
陵川县惠民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1,129,550.99	817,152.25
晋城铭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1,085,126.04	313,549.79
山西宇光电缆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720,700.48	571,951.43
易安蓝焰煤与煤层气共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气井建造	680,772.73	
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李雅庄煤矿	气井建造	649,086.14	11,757,057.65
河南晋煤天庆煤化工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632,744.69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处理废旧物资	579,829.06	39,435.56
太原煤气化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层气销售	578,738.72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郑庄矿井项目筹建处)	煤层气销售	363,636.36	
山西晋煤集团晋圣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	275,422.00	
晋城市得一工贸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272,727.27	499,306.33
晋中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237,978.23	
山西晋煤集团沁水胡底煤业有限公司	气井建造	279,101.81	
山西沁东能源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172,727.27	81,081.08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大通煤业有限公司	气井建造	110,344.83	
山西国化盛达燃气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99,437.11	
山西中液互联能源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87,294.59	
河南晋煤天庆煤化工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76,171.71	
山西菲利普斯煤矿机械修造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63,636.37	
山西国际能源集团燃气输配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55,466.42	
晋城市银焰新能源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30,864.86	
山西晋煤集团赵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26,466.65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林业分公司)	煤层气销售	22,686.32	22,522.52
山西晋煤集团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16,883.00	232,184.39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5,051.89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煤层气		8,911,232.57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煤层气		1,982,977.84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CNG		237,924.39
沁阳市银焰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煤层气		164,936.95

山西晋煤集团沁秀煤业有限公司岳城煤矿	工程建造		163,784.77
晋城运盛物流有限公司	车辆管理		25,000.00
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	气款		67,609.37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屯兰煤矿	气井建造		25,956.50
山西阳煤寺家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气井建造		2,331,967.99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气井建造		990,990.99
长子县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气款		913,443.45
合计		1,726,390,566.27	1,279,621,424.93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煤与煤层气共采国家重点实验室	车辆租赁	30,834.48	30,367.52
山西晋煤集团沁秀煤业有限公司岳城煤矿	设备租赁	224,137.93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燃气输配分公司	设备租赁	103,448.28	102,564.10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21,367.52
山西宇光电缆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137,931.03	82,051.28
陵川县惠民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136,752.14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83,333.33	
合计		816,437.19	236,350.4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1,686,586.62	1,605,684.62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寺河煤矿	煤层气井	42,095,238.09	42,095,238.09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成庄矿	煤层气井	19,961,904.76	19,961,904.76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使用权	120,560.95	120,560.95
晋煤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成庄矿	场地	21,698.18	47,736.00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	1,885,714.38	1,885,714.38
晋城市银焰新能源有限公司	车辆	77,586.20	76,923.08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车辆	120,000.00	102,564.10
合计		65,969,289.18	65,896,325.98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6,000,000.00	2016年12月28日	2019年12月27日	否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000,000.00	2017年01月26日	2020年01月25日	否
合计	243,000,000.00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073,014.53	4,565,902.00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晋城市金菲机电有限公司	设备款	61,111.11	1,894,444.49
上海申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136,206.90	
山西晋煤集团金鼎煤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研发（车载液氮）	9,956,896.55	
山西晋煤集团金鼎煤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研发（连续油管车）	11,091,379.32	
北京朗德金燕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购置设备款		1,692,307.70
山西金鼎高宝钻探有限责任公司	购置设备款		12,769,230.77
合计		21,245,593.88	16,355,982.9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11,609,552.88		31,558,388.41	
应收账款	晋城蓝焰煤层业股份有限公司	286,135,416.00		9,482,574.00	
应收账款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92,513.85		164,337,291.37	
应收账款	山西晋城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110,554,428.80		93,571,225.60	
应收账款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5,800,282.27		98,767,571.26	
应收账款	山西长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67,444,397.38		54,105,597.38	
应收账款	山西晋煤集团沁秀煤业有限公司	64,134,774.00			
应收账款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28,251,523.84	1,412,576.19	47,009,333.21	2,350,466.66
应收账款	山西晋煤集团赵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7,768,889.91		38,856,388.08	

应收账款	山西晋煤集团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4,497,863.69		29,873,967.71	
应收账款	山西潞安集团和顺李阳煤业有限公司	21,069,000.00	18,769,000.00	23,099,000.00	14,419,000.00
应收账款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20,886,549.38	1,044,327.47	15,692,236.99	784,611.85
应收账款	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李雅庄煤矿	14,331,339.00	1,132,408.50	7,973,111.48	762,269.42
应收账款	山西晋城无烟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寺河煤矿	7,903,528.77		41,824,251.18	
应收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同生精通兴旺煤业有限公司	2,960,000.00	1,480,000.00	3,060,000.00	1,530,000.00
应收账款	晋城市银焰新能源有限公司长治市城东路淮海加气站	2,813,011.80			
应收账款	山西阳煤寺家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804,378.65	326,165.34	4,022,038.65	284,848.67
应收账款	陵川县惠民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	2,599,893.05		2,599,893.05	
应收账款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2,442,938.93		2,614,195.78	
应收账款	山西晋煤集团沁秀煤业有限公司岳城煤矿	2,382,267.79			
应收账款	晋中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1,561,481.72		1,561,481.72	
应收账款	易安蓝焰煤与煤层气共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37,679.40			
应收账款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1,100,000.00	110,000.00	1,100,000.00	55,000.00
应收账款	晋城市银焰新能源有限公司	994,822.50		3,695,772.11	
应收账款	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963,657.38	48,182.87	1,855,471.42	92,773.57

应收账款	山西晋城无烟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溪煤制油分公司	691,359.24		971,129.52	
应收账款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25,909.42	124,896.36	625,909.42	62,448.18
应收账款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嘉乐泉煤矿	543,232.10			
应收账款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商贸分公司	470,000.00			
应收账款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沁水分公司	382,857.00			
应收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2,000.00	62,400.00	360,000.00	36,000.00
应收账款	太原天然气有限公司	214,076.40	10,703.82	1,897,440.00	157,196.70
应收账款	山西晋煤集团沁水胡底煤业有限公司	185,533.98		185,533.98	
应收账款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成庄矿	23,868.00		157,145.32	
应收账款	河南晋煤天庆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887.00			
应收账款	晋城宇光实业有限公司			14,000.00	
应收账款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51,645.00	175,164.50
应收账款	山西晋煤集团翼城晟泰青洼煤业有限公司			59,115.60	
应收账款	山西能源煤层气有限公司			15,763.68	
应收账款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17,970,645.75	
应收账款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燃气输配分公司			120,000.00	
应收账款	晋城市得一工贸有限公司			113,083.25	
应收账款	山西宇光电缆有限公司			615,196.00	

应收账款	煤与煤层气共采国家重点实验室			17,925.00	
应收账款	长子县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110,674.90	5,533.75
应收账款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贺西煤矿	5,299,541.39	513,830.44	4,977,067.50	248,853.38
应收账款	合计	2,004,090,455.52	24,520,660.55	706,622,064.32	20,964,166.68
应收票据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0	
应收票据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150,000.00		2,000,000.00	
应收票据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7,850,000.00		1,000,000.00	
应收票据	山西汾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应收票据	山西能源煤层气有限公司	502,000.00			
应收票据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768,637.90			
应收票据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1,200,000.00			
应收票据	晋城市银焰新能源有限公司			360,000.00	
应收票据	山西晋城无烟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溪煤制油分公司	2,100,000.00		680,000.00	
应收票据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应收票据	晋城铭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收票据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收票据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炉峪口煤矿	100,000.00			
应收票据	山西潞安集团和顺李阳煤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应收票据	合计	16,870,637.90		144,040,000.00	

预付款项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4,308,566.67			
预付款项	山西瑞阳煤层气有限公司	131,105.38			
预付款项	长子县翠云实业有限公司	33,021.18		33,076.18	
预付款项	高平市实拓工贸有限公司	25,263.05		39,140.05	
预付款项	河南晋煤天庆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3,027.00		807,430.00	
预付款项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电分公司			37,834.12	
预付款项	合计	4,510,983.28		917,480.35	
其他应收款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电分公司	300,000.00	82,500.00	150,000.00	30,000.00
其他应收款	山西阳煤寺家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82,340.00	28,234.00
其他应收款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成庄矿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合计	310,000.00	82,500.00	442,340.00	58,234.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山西晋煤集团金鼎煤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176,000.00	2,488,131.27
应付账款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寺河煤矿	7,258,654.45	22,296,893.43
应付账款	易安蓝焰煤与煤层气共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222,533.00	7,952,533.00
应付账款	山西金鼎高宝钻探有限责任公司	5,120,000.00	7,470,000.00
应付账款	晋城宏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筑安装分公司	4,223,413.45	3,838,204.81

应付账款	晋城宏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85,079.06	1,856,000.00
应付账款	晋城市金菲机电有限公司	688,000.00	2,116,500.00
应付账款	晋城金鼎煤层气排采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634,205.04	
应付账款	晋城铭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619,819.60	
应付账款	山西晋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46,857.36	946,857.36
应付账款	山西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392,510.08	701,915.82
应付账款	山西西山金信建筑有限公司	257,513.27	
应付账款	山西铭汇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25,000.00	956,690.00
应付账款	北京朗德金燕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98,027.60	1,169,327.60
应付账款	晋城泽祥勘探测绘有限公司	158,500.00	148,450.00
应付账款	山西宏厦建筑工程第三有限公司	122,182.13	322,182.13
应付账款	山西安信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20,862.00	23,707.80
应付账款	晋城乾泰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6,560.00	
应付账款	山西华夏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65,000.00	
应付账款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沁水分公司	36,748.47	43,061.57
应付账款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印业分公司	25,524.64	1,575.00
应付账款	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成庄矿	23,868.00	47,736.00
应付账款	上海申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5,800.00	
应付账款	晋城市银焰新能源有限公司		90,000.00
应付账款	晋城金龙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10,237.00
应付账款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溪煤制油分公司		308,408.00
应付账款	河南晋开化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一分公司）		78,590.00
应付账款	山西省投资集团九洲再生能		25,600.00

	源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医院		202,205.30
应付账款	晋城宏圣润晋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6,387.00
应付账款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313,701.59
应付账款	晋城市众鑫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7,750.00
应付账款	合计	42,922,658.15	54,632,644.68
预收款项	山西国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908,101.75	2,500,000.00
预收款项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2,548,557.55	
预收款项	山西宇光电缆有限公司	1,134,915.20	
预收款项	山西国际能源集团燃气输配有限公司	738,986.94	
预收款项	太原煤气化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3,387.40	
预收款项	晋城铭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8,113.40	1,959.74
预收款项	山西国化盛达燃气有限公司	19,624.80	50,000.00
预收款项	晋城宏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煤炭综合服务分公司	5,000.00	5,000.00
预收款项	阳城县晋能能源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预收款项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林业分公司	0.05	0.05
预收款项	太原天然气有限公司		2,581,011.28
预收款项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11,994.26
预收款项	陵川县惠民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		390,541.00
预收款项	长子县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2,480.90
预收款项	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		2,393.60
预收款项	合计	9,676,987.09	7,345,680.83
其他应付款	晋城古书院工贸有限公司万德福超市	11,210.80	31,689.90
其他应付款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	1,168.00	

	限责任公司机关物业公司		
其他应付款	晋煤集团地测服务公司	13,500.00	13,500.00
其他应付款	晋城凤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78.00
其他应付款	合计	25,878.80	55,267.9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②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①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 ②该经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 ③该经营分部的分部资产占所有分部资产合计额的10%或者以上。

本公司经营分部未满足上述10%重要性标准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报告分部：

①本公司管理层如果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无论该经营分部是否满足10%的重要性标准，直接将其制定为报告分部。

②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③不将该经营分部直接指定为报告分部，也不将该经营分部与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合并为一个报告分部的，将该经营分部的信息与其他组成部分的信息合并，作为其他项目单独披露。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将其他未满足上述10%重要性标准且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75%。

(2)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有不同的市场需求并制定相应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6个经营分部，分别为管输煤层气经营分部、压缩煤层气经营分部、煤层气井建造工程经营分部、技术服务劳务经营分部、瓦斯治理服务经营分部、煤层气运输经营分部。

管输煤层气经营分部：由煤层气井开采经集输后通过管道直接输送给用户。

压缩煤层气经营分部：煤层气井开采经集输后经压缩站压缩后销售压缩煤层气给客户。

煤层气井建造工程经营分部：煤层气井建造工程及煤层气井建造劳务。

技术服务劳务经营分部：煤层气井技术开发服务。

瓦斯治理服务经营分部：瓦斯治理井运行、维护以及提高瓦斯抽采效率的服务。

煤层气运输经营分部：压缩煤层气运输业务。

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上述经营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4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煤层气业务报告分部、煤层气井建造业务报告分部、瓦斯治理服务经营分部、煤层气运输业务报告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存在差异。这些差异主要包括：分部报告信息仅包括各分部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未包括营业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资产减值损失、投资收益、营业外收支、所得税费用及其他费用及支出的分摊。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煤层气业务	煤层气井建造业务	瓦斯治理服务	煤层气运输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181,682,011.25	843,666,960.81	282,025,600.00	47,364,135.66	15,968,958.80	-37,368,106.07	2,333,339,560.45
其中：对外交易	1,181,682,011.25	843,666,960.81	282,025,600.00	9,996,029.59	15,968,958.80		2,333,339,560.45
分部间交易				37,368,106.07		-37,368,106.07	
营业成本	712,574,178.59	504,732,777.88	234,738,064.64	16,619,114.10	8,169,507.77	-37,368,106.07	1,439,465,536.91
其中：对外交易	675,206,072.52	504,732,777.88	234,738,064.64	16,619,114.10	8,169,507.77		1,439,465,536.91
分部间交易	37,368,106.07					-37,368,106.07	
资产总额	4,040,762,276.42	2,884,919,628.67	964,386,691.70	34,181,428.59	54,605,863.25		7,978,855,888.63
负债总额	2,050,747,785.63	1,464,140,213.03	489,440,787.95	17,347,590.43	27,713,299.00		4,049,389,676.0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02,300,000.00	121,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00,048,474.31	53,960.90
合计	202,348,474.31	121,853,960.90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2,300,000.00	121,800,000.00
合计	102,300,000.00	121,8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2,300,000.00	1-2 年	分期支付股利	不存在减值
合计	102,300,000.00	--	--	--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53,733.35	100.00%	5,259.04	0.01%	100,048,474.31	56,590.42	100.00%	2,629.52	100.00%	53,960.90
合计	100,053,733.35	100.00%	5,259.04	0.01%	100,048,474.31	56,590.42	100.00%	2,629.52	100.00%	53,960.9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至 2 年	52,590.42	5,259.04	10.00%
合计	52,590.42	5,259.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	100,000,000.00		
备用金	1,142.93		
合计	100,001,142.93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29.5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00,052,590.42	52,590.42
备用金	1,142.93	4,000.00
合计	100,053,733.35	56,590.4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0	1年以内	99.95%	
启迪（太原）科技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52,590.42	1-2年	0.05%	5,259.04
职工个人	备用金	1,142.93	1年以内	0.00%	
合计	--	100,053,733.35	--	100.00%	5,259.0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38,647,408. 12		3,138,647,408. 12	3,137,506,048. 12		3,137,506,048. 12
合计	3,138,647,408. 12		3,138,647,408. 12	3,137,506,048. 12		3,137,506,048. 1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公司	3,137,506,048. 12	1,141,360.00		3,138,647,408. 12		
合计	3,137,506,048.	1,141,360.00		3,138,647,408.		

	12		12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55,870.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65,981.9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0,512.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1,289.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5,249.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245.78	
合计	5,366,839.1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39%	0.70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3%	0.70	0.7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文件存放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以供查阅。